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ONGQING CO.,LTD.

2012 年年度报告

2013 年 5 月 3 日

发展战略

核心价值观：信用为本 创新为源 效益为先 质量为重
客户为上 服务为荣

战略愿景：服务区域经济、服务市民和中小微型企业，
通过精细化和特色化管理，培育核心竞争力，成为中国西部
地区领先的综合性上市银行。

战略定位：立足重庆，依托西南，辐射中西部，做客户
的金融服务专家。

目 录

重要提示	4
第一节 公司简介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7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12
第四节 监事会报告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7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66
第十二节 附件	67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6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69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2013年5月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际到会董事13名，尹明善董事委托甘为民董事表决、吴家宏董事委托甘为民董事表决，公司5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公司2012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本公司董事长甘为民、行长冉海陵、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倪月敏及财务部门负责人张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5、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按本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19,256万元；提取一般准备83,275万元；按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7元（含税）。

6、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8、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日

第一节 公司简介

1.1 法定中文名称：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重庆银行，下称“本公司”或“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ChongQing Co.,Ltd.

1.2 法定代表人：甘为民

1.3 董事会秘书：李在宁

1.4 注册及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 153 号

邮政编码：400010

联系电话：0086-23-63792374

传 真：0086-23-63792238

电子邮箱：tzz@cqcbank.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cqcbank.com>

1.5 信息披露方式：

刊登在本公司互联网网站上：<http://www.cqcbank.com>

刊登年报的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同时置放在本公司总行营业部及主要分支行营业大厅

1.6 其它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 年 9 月 2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3 年 2 月 19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渝直 5000001804203

税务登记号：国税渝字 500103202869177 号、地税渝字 500103202869177 号

组织机构代码：202869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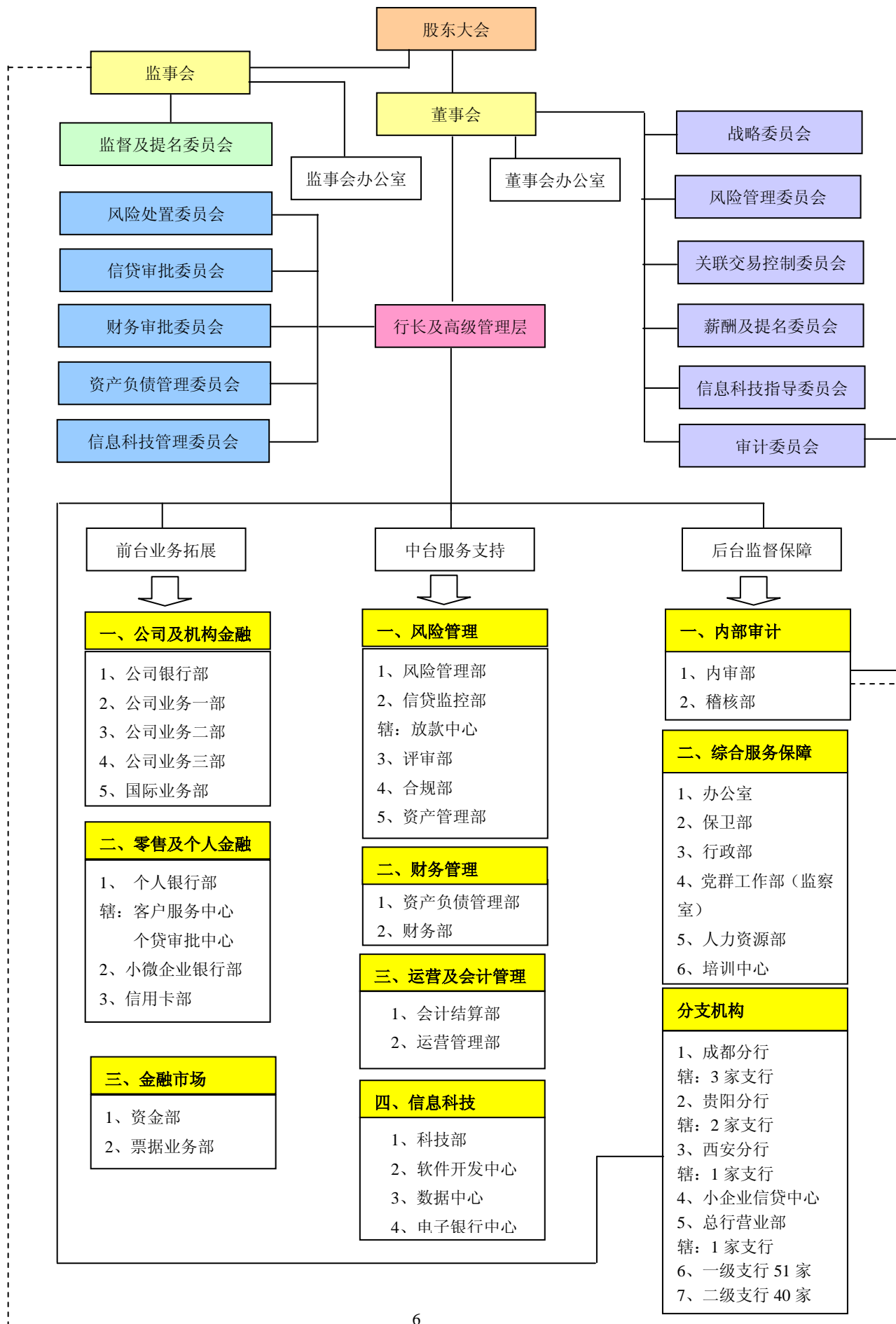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

签字注册会计师：石义杰、杨柳

本报告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1.7 组织机构图



第二节 会计数据及业务数据摘要

2.1 报告期内追溯调整的事项

2.2.1 关于贷款利息收入和应收贷款利息

调整原因：为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精细化水平，追溯补记各会计年度最后 10 天的贷款利息，补记应收利息。各年会计影响数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对报表项目的影 响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10 年以前
一、对资产的影响				
应收利息	167,584	119,951	83,893	56,668
对资产的影响小计	167,584	119,951	83,893	56,668
二、对负债的影响				
应交税费	48,934	35,026	24,434	16,505
对负债的影响小计	48,934	35,026	24,434	16,505
三、对损益的影响				
贷款利息收入	47,633	36,057	27,225	56,668
损益表-营业税	2,382	1,803	1,361	2,833
损益表-城建税	167	126	95	198
损益表-教育费附加	71	54	41	85
损益表-地方教育费附加	48	120	0	0
损益表-所得税	11,241	8,489	6,432	13,388
对损益的影响小计	33,724	25,466	19,296	40,164
四、对净资产的影响				
盈余公积	3,372	2,547	1,930	4,016
未分配利润	115,277	82,379	57,530	36,147
对净资产的影响小计	118,649	84,925	59,459	40,164
五、对年初未分配的影响				
年初未分配利润	84,925	59,459	40,164	0
影响小计	84,925	59,459	40,164	0

2.2.2 关于退休职工补充养老补贴的追溯调整

调整原因：为进一步规范职工薪酬的相关会计处理，逐步消除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差异，对职工薪酬的会计核算政策予以调整，追溯补记应支付给实施年金计划前退休员工的补充养老补贴。各年会计影响数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对报表项目的影 响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10 年以前
一、对负债的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20,533	21,818	22,190	23,542
对负债的影响小计	20,533	21,818	22,190	23,542
二、对损益的影响				
业务及管理费	-1,284	-372	-1,353	23,542
对损益的影响小计	1,284	372	1,353	-23,542

三、对净资产的影响				
盈余公积	128	37	135	-2,354
未分配利润	-20,662	-21,855	-22,325	-21,188
对净资产的影响小计	-20,533	-21,818	-22,190	-23,542
四、对年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818	-22,190	-23,542	0
影响小计	-21,818	-22,190	-23,542	0

2.2.3 追溯调整后对近三年会计报表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2 年调整结果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55,977,193	156,148,490
负债总额	147,830,917	147,901,381
净资产	8,146,276	8,247,109
净利润	1,887,790	1,925,603
2011 年调整结果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27,216,648	127,336,599
负债总额	120,829,078	120,885,921
净资产	6,387,570	6,450,677
净利润	1,463,159	1,488,996
2010 年调整结果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08,239,383	108,323,277
负债总额	103,248,415	103,295,038
净资产	4,990,969	5,028,238
净利润	1,083,009	1,103,657

注：本行以下年度报告内容均按照追溯调整后的数据予以列示。

2.2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长 (%)	2010 年
总资产	156,148,492	127,336,599	22.63	108,323,277
营业收入	4,636,538	3,557,671	30.33	2,757,129
营业利润	2,509,672	1,932,431	29.87	1,406,941
利润总额	2,518,447	1,937,635	29.98	1,416,645
净利润	1,925,603	1,488,996	29.32	1,103,6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1,920,637	1,485,671	29.28	1,096,984
净资产	8,247,109	6,450,676	27.85	5,028,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4,038,955	571,929	2354.67	5,848,034

流量净额				
------	--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2012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固定和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3,607	7,492
营业外收支	5,168	-2,288
其中:罚没款收入	173	233
出纳长款收入	161	181
预计诉讼损失(含赔款)	0	-200
捐赠	6,460	-5,010
其他	11,294 (注 1)	2,5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900
小计	8,775	6,104
减: 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3,809	-2,77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4,966	3,3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0,636	1,485,672

注1:“其他”包含长期挂账不能支付的其他应付款、久悬未取款转入及财政补贴收入。

2.2.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长 (%)	2010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5	0.74	28.3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5	0.73	30.14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95	0.74	28.3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稀释每股收益(元)	0.95	0.73	30.14	0.54
每股净资产(元)	4.08	3.19	27.90	2.49
资产利润率(%)	1.36	1.26	增长 0.1 个 百分点	1.1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3.35	23.08	增长 0.27 个百分点	2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6.29	26.03	增长 0.26 个百分点	2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9	26.03	增长 0.26 个百分点	2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2	25.97	增长 0.25 个百分点	24.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5	0.28	2382.14	2.89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确定。

2.3 报告期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2.3.1 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 年增长 (%)	2010 年
存款总额	114,043,185	89,306,554	27.70	73,856,470
其中：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8,488,325	6,994,723	21.35	5,600,377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10,133,600	7,701,802	31.57	6,244,512
公营活期存款	37,560,210	36,006,601	4.31	38,397,691
公营定期存款	44,568,723	31,289,489	42.44	18,669,294
保证金存款	13,146,873	7,032,713	86.94	4,618,650
贷款总额	76,634,160	64,021,816	19.70	52,967,729
其中：个人贷款	19,499,894	14,120,952	38.09	8,870,488
公司贷款	50,675,847	44,443,708	14.02	36,593,903
贴现	6,458,419	5,457,156	18.35	7,503,338
同业拆入	25,142	2,627,496	-99.04	1,309,868
贷款减值准备	1,377,287	1,196,890	15.07	1,012,778

注：1、存款总额包括：单位存款、储蓄存款、财政性存款、应解汇款、保证金存款、委托存款净额。

2、贷款总额包括：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逾期贷款、进出口押汇、垫款、贴现。

2.3.2 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率	≥8%	12.63	11.96	12.41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9.39	9.26	9.17
不良贷款率	≤5%	0.33	0.35	0.36
拨备覆盖率	≥150%	537.70	526.74	534.45
拨贷比	≥2.5%	1.80	1.87	1.91
成本收入比	≤35%	34.02	34.12	33.61
净利差		2.80	2.82	2.73
净利息收益率		2.98	2.91	2.7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4.63	6.17	5.2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30.09	40.47	47.43
存贷比	≤75%	67.20	71.69	71.72
拆入资金比例		0.02	2.94	1.77
拆出资金比例		0.15	4.45	0.72
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25%	41.91	42.98	45.43
流动性比例（外币）	≥25%	87.01	219.83	135.98

注：1、本表中资本充足率、核心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按照上报监管机构的数据计算；

2、净利差为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两者的差额；

3、净利息收益率=净利息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4、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其他业务支出）/营业净收入

2.3.3 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020,619	-281	497,142	810,800	3,122,396	6,450,676
本期增加			192,560	199,530	1,925,603	2,317,693
本期减少		28,140			493,120	521,260
期末数	2,020,619	-28,421	689,702	1,010,330	4,554,879	8,247,109

注：主要变动原因

1.资本公积变动原因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未分配利润变动原因为净利润增加和进行利润分配。

2.3.4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资本净额	10,788,789	8,105,460	6,614,532
其中：核心资本	8,129,430	6,388,406	4,990,970
附属资本	2,912,067	1,969,262	1,858,471
扣减项	252,708	252,208	234,908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85,418,776	67,797,326	53,296,206
核心资本充足率（%）	9.39	9.26	9.17
资本充足率（%）	12.63	11.96	12.41

2.3.5 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表内应收利息	443,981	520,132
表外应收利息	304,711	260,934

注：主要变动原因

1、表内应收利息：主要系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36,656 千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43,476 千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56 千元、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81,824 千元、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47,999 千元，以及收回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利息 29,032 千元、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利息 104,828 千元。

2、表外应收利息：主要系本行核销了部份表外应收利息所所致。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3.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行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办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信贷资产转让业务；办理地方财政周转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自营和代客买卖外汇；买卖除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开办信用卡业务；除融资担保以外的外汇担保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办理帐务查询、网上转帐、代理业务、贷款业务、集团客户管理、理财服务、电子商务、客户服务、公共信息等网上银行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1.1 经营情况回顾

（一）公司银行业务

报告期末，公司存款余额 964.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8.05 亿元，增幅 24.23%；公司一般贷款余额 505.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60 亿元，增幅 13.87%。

1、公司存款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趋势，比上年增长 188 亿元，创历史最好水平；在重庆区域市场，公司存款比上年增长 153 亿元，位居全市第二。报告期末，公司存款规模逼近“千亿”，余额达 964 亿，在西部地区城商行中处于领先者的位置；在重庆区域市场，公司存款年末余额为 757 亿元，排名全市第五。

2、加强对实体经济领域的汽车、能源、材料等重点行业的信贷投放。积极支持重庆轨道交通六号线等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加强供应链金融业务创新，运用票据手段支持企业流动资金需求。

3、严格控制地方融资平台、房地产和产能过剩行业的贷款投放，调整信贷结构，加强风险管控，保持了业务发展的稳健性。

（二）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末，个人储蓄存款 186.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 亿元，增幅 26%；个人贷款余额 146.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72 亿元，增幅 32%；累计发行长江借记卡 203.17 万张，比上年增长 29.96 万张，增幅 17.3%；累计发行信用卡 4.08 万张，比上年增长 42.4%；个人理财产品销售量突破 196 亿，是上年理财销售总量的 3.2

倍。

1、个人理财产品全年滚动发行、策略定价，理财业务“三高一低”的产品特色已在市民中形成良好口碑效应。（“三高一低”是指：收益高、口碑高、发行频率高、风险低）

2、产品创新亮点突出。发行金融社保 IC 卡、“长江商务理财卡”、“长江少年先锋卡”；限量发行生肖龙卡、生肖蛇卡；推出“快易贷”保证保险贷款和出国留学保证金贷款；推出车位、旅游、教育、家装等“任我分”信用卡分期产品，进一步丰富了银行卡及个人消费信贷产品。

3、着力零售营销宣传及品牌建设。开展主题营销及社区宣传活动，进一步扩大营销覆盖面和宣传影响力；被评为全国“2012 最具区域竞争力城商行零售银行”。

（三）小微业务

报告期末，小微贷款余额 2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92 亿元，增幅 37.12%；小微客户数 18971 户，新增 8738 户，占公司类贷款客户的 95%。

1、在设立小微企业银行部的基础上，试行小微业务独立条线化运行管理模式，推动小微业务规模加速发展，质量稳步提升，效益显著增长。

2、持续推进微型企业发展，创造“四个第一”，成为重庆微金融领域的排头兵。（“四个第一”是指：第一家专门推出小微企业专属信贷产品的银行；第一家专门针对小微企业推出系统性支持政策的银行；第一家与担保公司开展“见贷即保”的银行；支持小微企业的客户数量和信贷额度全市第一）

3、优化业务流程，完善“四有”分级授权机制，探索分级专属运营模式。（“四有”是指：有意愿、有队伍、有能力、有市场）

4、加大创新力度，推出“快捷贷”、“抵易贷”、“超值贷”等专项产品，与担保机构探索实施“见贷即保”合作模式，创新“招人与用人统一、人员与业务匹配、宽进严转正、转正不转岗”的小微队伍建设机制。

5、建立“两差一补”的独立、差异化小微条线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调动分支机构发展动力。（“两差一补”是指：差异化的绩效工资、差异化的绩效费用、对一定信贷额度下的小微业务给予专项补贴）

（四）资金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资金业务准确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及时抓住市场机会，在符合相关监管政策以及规范完善新的业务流程的前提下，全面完成各项业务指标，实现考核利润 3.9 亿元，比上年增长近 200%。

1、顺应市场形势，设计了长江积利、鑫利等系列产品，在产品收益类型、期限、收益水平等方面满足了投资者的多样化需求，募集理财产品资金近 240 亿元，比去年同期新增 160 亿元，增幅 200%。其中个人理财近 200 亿元，公司理财近 40 亿元。在提升重庆银行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同时，对争取个人客户，稳定储

蓄存款发挥了积极作用。

2、在控制资金风险的前提下，不断探索、创新业务新模式，拓宽交易渠道和交易对手，特别是同几家大的城市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和合作模式，实现业务合作双赢。

3、积极探索业务新模式，开发投资银行保证类金融产品，并匹配同期限、同档次的同业存款，在保证资金安全，收益稳定的条件下，规避了利率和流动性风险。

（五）中间业务

报告期间，中间业务收入 4.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0.78 亿元，增幅 23.78%；中间业务净收入 3.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0.79 亿元，增幅 27.33%。中间业务收入中：支付结算类收入 4,124 万元，银行卡业务收入 4,575 万元，理财业务收入 13,624 万元，担保及承诺类业务收入 2,724 万元，咨询顾问类收入 15,553 万元。

（六）科技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系统建设，对业务发展起到良好支撑作用。

1、顺利完成新数据中心建设工作，新数据中心获得国家 A 级机房认定。

2、全面推进核心系统改造、电子渠道完善、管理系统优化等应用项目建设工程，完成了核心银行系统客户信息改造、金融 IC 卡系统、柜面前端整合系统等三大核心项目建设，完成网银 3.0 版本升级、手机银行、自助设备综合前置系统、新短信平台等五个渠道重点项目建设。

3、全年信息系统运行情况整体正常，全年基础设施可用率达到 99.04%，重要信息系统故障率仅为 0.028%。

3.1.2 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业务种类	2012 年业务收入	所占比例 (%)	同比增长 (%)
贷款	5,096,186	58.49%	29.3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1,953	3.70%	29.69%
拆出资金	116,418	1.34%	4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5,223	13.95%	33.22%
存放同业	115,393	1.32%	-44.11%
债券投资	316,218	3.63%	-22.67%
手续费及佣金	406,006	4.66%	23.65%
其他业务收入	2,913	0.03%	-37.81%

注：1、贷款利息收入增加系贷款规模增长和贷款议价能力提高所致。

2、存放央行利息收入系存放央行存款余额增加所致。

3、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增加系拆借业务平均余额增加所致。

4、买入返售金融资利息收入增加系买入返售票据平均余额较上期上升所致。

5、存放同业利息收入减少系本公司存放同业款项平均余额较上期大幅下降所

致。

6、债券投资利息收入减少系债券投资平均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7、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系本行加大了对中间业务的推广力度，提高了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所致。

3.1.3 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

(一)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总资产	156,148,492	127,336,599	22.63%	主要是贷款、存放同业、存放央行款项、拆出资金增加所致
总负债	147,901,383	120,885,923	22.35%	主要是存款增加所致
股东权益	8,247,109	6,450,676	27.85%	主要是净利润增加所致
净利润	1,925,603	1,488,996	29.32%	主要是生息资产年平均余额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1,532,922	2,859,497		主要是贷款、存放同业、存放央行款项、拆出资金增加所致

(二)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12 月/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25,243,334	31%	注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268%	注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846,155	32%	注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3,226	38%	注 4
业务及管理费	1,577,106	30%	注 5
所得税费用	592,844	32%	注 6

变动原因分析：

[注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吸收存款规模增大引起缴存央行存款准备金增加所致。

[注 2]：应收款项类投资变动主要原因系由于金融市场的发展，该类投资业务在期限结构、利率水平及投资风险等综合因素方面优于其他种类投资业务，本行加大了该类投资业务的总量所致。

[注 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加大与同业机构的合作以及本行流动性匹配等因素引起同业存放款项的余额增加所致。

[注 4]：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营业收入较上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注 5]：业务及管理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增长所致。

[注 6]：所得税费用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营业利润较上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3.1.4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

参股公司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报告期末投资额（千元）
--------	-----------	-------------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60,000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00	8,000
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564	19,000
贵州兴义村镇银行	2000	22,000

3.2 本行业务情况

3.2.1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单位：人、人民币千元

序号	支行名称	地址	员工数	资产规模
1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科华北路 62 号力宝大厦	223	11,385,133
2	崇州支行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镇杨祠街 353-367 号、滨河路南一段 79 号		
3	滨江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上池正街 65 号		
4	武侯支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一环路南四段 17 号		
5	贵阳分行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解放路 51 号盛世华庭 II 幢一、二、三层	164	9,004,820
6	城东支行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 116 号		
7	遵义支行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南京路金旭城上城小区 1 号楼 1-1 号		
8	西安分行	西安市唐延路 25 号银河新坐标大厦第 2 幢 1 层至 3 层	106	10,643,145
9	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 19 号凤路一号一层		
10	小企业信贷中心	重庆市渝北区西湖路 52、54、56、58 号	195	1,908,479
11	总行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 153 号	70	37,686,820
12	枫林秀水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西湖路 52、54、56、58 号		
13	解放碑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 101 号	96	3,367,793
14	民生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民生路 181 号		
15	五四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五四路 30 号		
16	民族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 20 号		
17	大阳沟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 216 号鸥鹏大厦平街层		
18	新华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 381 号附 1 号		
19	朝天门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打铜街 7 号	49	1,518,391
20	道门口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陕西路 67 号		
21	陕西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陕西路 33 号		
22	文化宫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二路 131 号		

23	两路口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9 号	91	3,859,778
24	菜园坝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南区路 175 号外滩商场 1 小区 3 号楼		
25	七星岗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 148 号		
26	八一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八一路 258 号		
27	大礼堂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4 号	74	6,645,358
28	人和街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人和街 89 号		
29	上清寺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四路 38 号附 4、5、6、7 号		
30	人民路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 129 号		
31	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18 号附 1 号	48	2,739,727
32	大坪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长江二路 121 号		
33	小龙坎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龙坎新街 18 号	39	1,457,218
34	沙正街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 37-6 号		
35	三峡广场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新街 99 号立海大厦裙楼平街 1 楼	40	1,325,060
36	天星桥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天星桥正街 40-28 号		
37	重庆大学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沙北街 83 号	40	1,933,835
38	西永支行	重庆西永电子园生活服务区西永天街 1 号楼	16	528,160
39	大渡口支行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 37 号附 18 号	35	822,506
40	钢花路支行	重庆市大渡口区双山路 1 号		
41	杨家坪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劳动三村(建业大厦)	32	1,397,657
42	大件路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火炬大道 9 号		
43	九龙广场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 36 号	31	1,264,805
44	南坪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城大道 199 号 1 层 2-2	50	1,843,528
45	茶园新城区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花街 2 期 13 号商铺		
46	弹子石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弹子石新街 52 号		
47	巴南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新市街 60 号附 1 号	52	1,645,491
48	巴县大道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巴县大道 80 号		
49	李家沱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马王坪正街 5 号商-5 号		
50	北碚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云清路 453、455、457 号	40	2,767,342
51	北碚朝阳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中山路 83 号		

52	西南大学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石岗村 18 号		
53	天生桥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黄树村 85 号附 3 号		
54	建新西路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南路 2 号附 1 号	36	6,637,832
55	五里店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92 号		
56	建新北路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 23 号附 4 号	53	8,183,634
57	建新东路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3 号附 1 号百业兴大厦		
58	龙头寺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红黄路 383 号	49	1,546,065
59	金开支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童路 11 号附 1 号		
60	松树桥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武陵路 71 号上海大厦 A 区	23	689,343
61	两江新区支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	54	2,420,323
62	人和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人和吉乐大道 50 号		
63	加州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嘉州路 115 号		
64	渝北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两路镇双龙大道 90 号	25	1,082,941
65	涪陵支行	重庆市涪陵区体育场临街一层	34	1,240,345
66	南门山支行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1 号		
67	李渡支行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聚龙大道 88 号		
68	长寿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桃源西路 10 号	43	2,104,417
69	晏家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晏家镇晏维路 41 号		
70	凤城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向阳路 2 号		
71	合川支行	重庆市合川交通街 12、14 号	17	715,345
72	万州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新城路 28 号	16	763,901
73	黔江支行	重庆市黔江区新华大道西段 1555 号	20	1,049,969
74	大十字支行	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解放路 296 号		
75	江津支行	重庆市江津几江镇布市街 39 号	21	569,243
76	双福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双福大道 95 号、93 号、91 号水岸花都梅芳苑 1 幢负 1-1 号、负 1-2 号、负 1-3 号		
77	铜梁支行	重庆市铜梁县巴川镇解放东路 10 号	16	1,000,287
78	永川支行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南路 78 号	17	843,251
79	渝西广场支行	重庆市永川区渝西大道支路 1 号		
80	梁平支行	重庆市梁平县梁山镇顺城街 2、4、6、8 号	15	487,964
81	南川支行	重庆市南川南城街道办事处和平路 18-1 号	18	1,157,411

82	荣昌支行	重庆市荣昌县昌元镇滨河中路 199-205 号	16	644,397
83	忠县支行	重庆市忠县忠州镇中博大道 3 号附 1 号	15	410,094
84	璧山支行	重庆市璧山县金剑路 205 号附 3 号至金剑路 205 号附 5 号	20	1,052,933
85	青杠支行	重庆市璧山县青杠街道中大街 190 号、192 号、194 号		
86	綦江支行	重庆市綦江县开发区九龙大道 8 号附 4 号	16	565,345
87	秀山支行	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中和镇凤翔路 46 号	14	669,393
88	开县支行	重庆市开县开州大道（中段）市民广场	10	244,922
89	大足支行	重庆市大足县棠香街道五星大道 257 号	24	1,176,274
90	双桥支行	重庆市双桥区西湖大道 10 号附 39 号		
91	潼南支行	重庆市潼南县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 86-92 号第一层 2 号	9	629,031
92	丰都支行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镇平都大道西段 184、186 号	13	472,123
93	石柱支行	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镇万寿大道 100 号附 6 号	14	252,925
94	万盛支行	重庆市万盛区万盛大道 11 号	12	377,993
95	垫江支行	重庆市垫江县桂溪镇南内街中心广场 D 幢一层 2、3、4、5 号	8	246,243
96	云阳支行	重庆市云阳县双江镇云江大道 1299 号	11	346,357
97	巫溪支行	重庆市巫溪县城厢镇春申大道文体大厦	10	250,996
98	武隆支行	重庆市武隆县巷口镇芙蓉西路 117 号	12	261,501
99	酉阳支行	重庆市酉阳县钟多镇城北新区 17 号	8	270,143
100	彭水支行	重庆市彭水县汉葭镇滨江社区临街一层	8	330,653
101	巫山支行	重庆市巫山县广东中路 46 号	8	169,646
102	城口支行	重庆市城口县葛城街道办事处东大街 2 号	12	267,734
103	奉节支行	重庆市奉节县永安镇乔木街 4 号	8	159,320

3.2.2 信贷资产质量状况

（一）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级分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	75,448,443	98.45	62,887,101	98.23	12,561,342	0.22

关注类	929,573	1.21	907,487	1.42	22,086	-0.21
次级类	144,679	0.19	59,073	0.09	85,606	0.1
可疑类	99,918	0.13	106,786	0.17	-6,868	-0.04
损失类	11,547	0.02	61,369	0.09	-49,822	-0.07
合计	76,634,160	100.00	64,021,816	100.0	12,612,344	

(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逾期贷款	165,736	231,552	65,816

3.2.3 贷款迁徙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减少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本期增加		54,747,146	210,009	21,876	1,052	0
正常类	41,782,146	20,698,758	284,449	117,695	3,104	949
关注类	466,859	2,317	434,863	2,496	382	571
次级类	53,435	222	252	2,613	683	1,868
可疑类	10,448	0	0	0	94,696	1,642
损失类	54,850	0	0	0	0	6,519

3.2.4 贷款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1,196,890
本期计提（转回）	234,676
本期核销	-57,066
回收已核销呆账	2,787
其他	
期末余额	1,377,287

注：本公司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或单项评估未发生减值损失的贷款，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中再进行组合评估测试，以确定应计提的减值损失。

3.2.5 贷款投放前十位行业及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制造业	13,796,973	18
批发和零售业	7,785,538	10.2
建筑业	5,722,667	7.5
金融业 ¹	5,388,173	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883,806	6.4
房地产业	4,437,890	5.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22,443	5.6

采矿业	2,776,187	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48,829	2.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32,578	1.9
合计	52,795,084	68.9

注:金融业主要为转贴现业务。

3.2.6 最大十户贷款余额及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XX 客户	500,000	0.65%
XX 客户	400,000	0.52%
XX 客户	396,667	0.52%
XX 客户	330,000	0.43%
XX 客户	320,000	0.42%
XX 客户	300,000	0.39%
XX 客户	300,000	0.39%
XX 客户	300,000	0.39%
XX 客户	300,000	0.39%
XX 客户	300,000	0.39%
合计	3,446,667	4.50%

3.2.7 贷款的主要担保方式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信用贷款	3,761,759	4.91%
保证贷款	26,145,659	34.12%
抵押贷款	36,104,205	47.11%
质押贷款	10,622,537	13.86%
合计	76,634,160	100.00%

3.2.8 贷款的地区分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重庆地区	56,590,769	73.8
四川地区	9,044,110	11.8
贵州地区	6,785,433	8.9
陕西地区	4,213,848	5.5

3.2.9 主要贷款类别、平均余额及年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月平均余额	年均利率 (%)
各项贷款及垫款	70,527,559	7.15%
其中：公司贷款（一年期以内）	29,878,052	7.55%
公司贷款（中长期）	19,296,358	7.35%
个人贷款（一年期以内）	3,082,279	7.61%
个人贷款（中长期）	11,815,217	6.39%
贴现及转贴现	6,455,653	5.81%

3.2.10 主要存款类别、日均余额及平均利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月平均余额	年平均利率 (%)
单位活期存款	38,331,666	0.94%
单位定期存款	36,924,652	3.51%
储蓄活期存款	6,666,660	0.43%
储蓄定期存款	8,786,630	3.37%
合计	90,709,607	2.18%

3.2.11 报告期内所持国债及金融债情况

（一）国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01 记帐式国债	150,000	3.85%	2021.10
03 记帐式国债	420,000	2.80%-4.18%	2013.04-2018.10
05 记帐式国债	100,000	3.65%	2020.11
06 记帐式国债	820,000	2.51%-3.27%	2013.02-2021.11
07 记帐式国债	916,000	2.93%-3.4%	2014.02-2017.03
08 记帐式国债	100,000	4.16%	2023.02
09 记帐式国债	1,190,000	2.26%-4.30%	2014.04-2059.11
10 记帐式国债	1,290,000	2.23%-4.40%	2013.03-2060.11
合计	4,986,000		

（二）金融债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003 年金融债	560,000	3.14%-4.07%	2013.05-2023.09
2004 年金融债	15,000	3.500%	2014.04
2005 年金融债	270,000	3.42%-4.10%	2015.08-2025.08
2006 年金融债	440,000	3.01%-3.79%	2016.02-2026.04
2007 年金融债	270,000	3.48%-4.94%	2013.02-2017.09
2008 年金融债	9,000	3.68%-4.95%	2015.03-2018.10
2009 年金融债	180,000	3.50%-4.10%	2016.04-2019.08

2010 年金融债	90,000	3.95%-4.09%	2020.02-2020.08
2011 年金融债	30,000	3.700%	2014.01
2012 年金融债	3,000,000	3.39%-4.11%	2015.04-2019.06
合计	4,864,000		

3.2.12 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余额 133.22 亿元,较期初增加 3.66 亿元,增长 2.8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18.12	1,615,203	12.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22.86	1,414,093	10.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56,075	57.47	9,720,839	75.03
长期股权投资	207,000	1.55	205,838	1.59
合计	13,321,973	100	12,955,973	100

3.2.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15,203	22,462			2,413,849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93		-29,399		3,045,049
金融资产小计	3,029,296	22,462	-29,399		5,458,898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9,698				9,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注: 本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中: 人民币债券投资的估值原则上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债估值系统取得; 外币债券投资的估值原则上通过 REUTERS 系统取得。

3.2.14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 贷款和应收款	22,109			-394	35,16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72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30,781				35,164
金融负债					

3.2.15 其他主要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355	7,3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90	8,547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014	26,290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11,000
合计	27,659	53,192

3.2.16 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抵债资产种类	抵债资产余额	占抵债资产总额比例(%)
抵债房屋	42,839	95.77
低值易耗品	1,890	4.23
合计	44,729	100

3.2.17 不良贷款情况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一) 不良贷款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全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25,590 万元。其中，次级类贷款 14,468 万元，可疑类贷款 9,991 万元，损失类贷款 1,131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2,878 万元。

(二) 已采取的相应措施

积极推进存量不良贷款的清收工作，加大诉讼处置力度，存量不良贷款本金减少 10,041 万元。其中，现金收回 4,133 万元，呆账核销 5,908 万元。朝华科技案自与西昌电力达成和解，由其履行补充赔偿责任后，今年继续履行还款责任，归还本金 540 万元；对未进入诉讼程序的不良贷款，频繁与企业沟通，加大催收力度，在贷款到期前顺利收回贷款，化解不良。如三峡英力化工公司两笔共 3000

万元贷款，均在贷款到期前顺利收回。

对期内新增不良贷款采取积极措施，通过诉讼清收或向担保人追偿等方式，在期内即对新增不良贷款予以化解，快速收回不良贷款。

3.2.18 可能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主要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利息	260,934	304,711
开出保函	150,983	111,865
贷款承诺	0	270,000
信用证项目	71,503	85,403
银行承兑汇票	26,461,293	15,152,305
进口代付款项	0	122,835

3.3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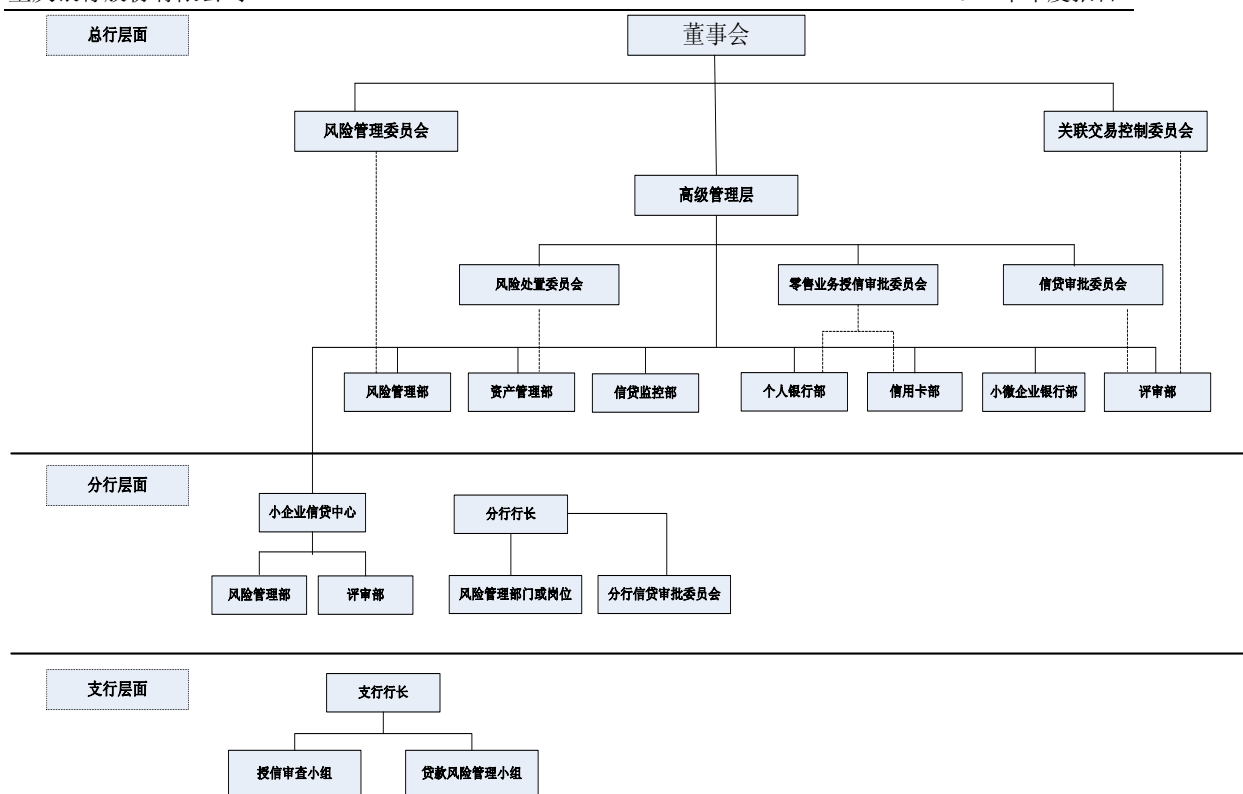
3.3.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义务的风险。本行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账户，即所有未纳入交易账户的表内外金融工具承担信用风险的部分。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和外部经济环境，制定并发布了年度风险管理策略及风险限额、年度授信政策指引，对信用风险量化指标进行限额管理，对行业、区域、客户提出信贷投放策略，坚持结构调整和业务创新，持续优化大中企业信贷投放结构，加强对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大力推动向“客户专家型银行”的战略转型，引导业务有序发展，更好地支持实体经济。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信用风险管理基础性工作。制作了《重庆银行信用卡风险管理政策》，该政策在信用风险暴露分类、工具方法等方面均响应了最新监管要求，并创造性地构建了分层次的政策体系框架，是管理层实施信用风险管理的纲领性文件，也是全行改进信用风险管理的指引。启动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优化项目，通过前期深入的调研和分析，提出了覆盖信用风险业务和管理流程，包括 4 个业务条线、33 个环节共 127 项制度流程的管理优化方案，形成信用风险改进的整体制度框架。

本行还积极开展信用风险管理工具的设计与开发。基于业务现状与数据质量，完成非零售客户评级模型、债项模型、与之配套的应用及政策流程的开发设计；并着手建设非零售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信息系统。启动零售评分卡开发项目，通过借鉴新资本协议理念以及业内最佳实践，建立本行的零售申请评分卡及业务策略，以期提高信贷业务处理效率，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信用风险管理架构

3.3.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的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或者因无法及时和/或以合理的价格为本行资产组合变现提供资金所带来的风险。

本行董事会根据风险偏好制定与流动性风险整体管理相关的政策、策略、程序、限额及应急计划，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日常工作，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部及其它业务部室相互配合，形成分工协作、职责分明、运行高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积极应用科技手段，不断提高流动性管理方面的信息系统应用水平，通过系统实时监控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敞口情况，形成计量流动性风险的自动化手段及定期监控机制，并根据流动性敞口状况组织全行资产负债业务；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积极主动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不断改善流动性管理手段，建立资产负债管理周会协调制度，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及时进行政策调整，加强对流动性水平的调控。

2012年，国家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央行运用差别准备金率动态调整政策工具遏制银行信贷投放的冲动。同时，央行提高了货币政策的灵活性和针对性，通过两次下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和两次降息，向市场释放流动性。本行流动性管理以合理配置资金、支持业务发展为主，加大了资金在信贷、票据

业务上的配置力度，合理控制备付率，提升整体资产收益率。在加大资产配置力度同时，加强了存款的可持续增长与稳定性工作，调整负债结构，开拓多方面的负债来源，积极提升负债稳定性。

另外，本行持续开展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算(至少每季度测试一次)，增加了对流动性风险的敏感性压力测试。通过实施压力测试，不断增加本行对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下一步，本行将持续不断地优化测试方案，强化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及预警。

3.3.3 市场风险

(一)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现金流量的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量随着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的风险。公允价值的利率风险是指某一金融工具的价值将会随着市场利率的改变而波动的风险。本行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着由于市场主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风险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本行通过加强对负债成本、资产盈利和市场利率变动的综合分析，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规避潜在的利率风险。同时，利用人民币利率风险管理系统来量化、识别、预警可能到来的人民币利率风险，监控和管理资产和负债组合的整体利率风险，并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引导全行资产负债结构的优化调整。

截止报告期末，按照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对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账面价值列示，本行利率风险缺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利率风险缺口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 年-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风险缺口	12,013,031	(3,103,922)	(22,784,061)	17,463,002	5,777,330	-1,118,271	8,247,109

(二) 汇率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资产负债币种错配和外币交易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

为管理本行的汇率风险，本行尽量使每种币种的借贷相互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同时，加强了对国际市场汇率走势的实时监控及预测分析，及时调整汇率应对策略。对外汇买卖及结售汇敞口头寸进行严格管理，各项指标严格控制在监管机构规定的范围内。此外，公司现暂未开展衍生品业务和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性自营外汇买卖业务，有效降低了汇率风险。

3.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流程、人员、信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信息科技风险、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其中，法律风险指由监管行为、司法机关判决或裁定以及私下和解产生的罚金、损失、惩罚性损失赔偿。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开展内控检查，将案件防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有机结合。针对操作风险多发领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涉及柜台及会计出纳、对账管理、银行卡、代理、安全保卫等 5 个高风险业务或领域。同时结合外部监管，开展了专项风险排查：针对票据业务的贸易背景真实性、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登记情况、商业汇票的重要空白凭证、查询查复开展自查；开展员工违反职业操守行为的排查；组织各网点对柜员情况进行调查，重点关注重要岗位的轮岗情况；加强节假日柜台操作检查，对内控建设较为薄弱的机构和网点的重要岗位和高风险业务进行突击。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推进与深化制度建设，注重政策传导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对各项法律、规则、准则及内部规章进行及时分析与传导，切实提高制度执行力。主要工作包括：持续更新与维护制度库；加强对分支机构的制度建设管理，对各机构制度的制定、修订、废止、报备和报批等流程进行明确规定，强调制度执行情况的反馈与沟通；开展内控制度后评价，定期对现行内控制度进行清理与后评价，提出制度制定或修订计划，并逐月跟踪落实。

持续推进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建设，逐步提高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主要工作包括：建立分支机构操作风险点库，继续以总行操作类岗位的识别和归类为基础，定期梳理其操作风险点，实时更新操作风险点库；进一步扩展操作风险敏感指标，并在实际运用过程中逐步建立各项指标的预警阈值及指标的动态更新机制；积极筹备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的建设。

3.3.5 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指信息科技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完善了 IT 风险管理政策体系，发布了指导全行 IT 风险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的总体政策，制定了覆盖 IT 运作各个方面的多个风险控制策略和流程管理办法。同时，持续加强对信息系统的监控和资源投入，有效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和外包管理能力，确保信息系统对业务发展的及时支撑；加快信息安全管理建设，保护银行数据和客户信息的安

全性；积极开展覆盖所有重要业务信息系统的应急演练，增强 IT 的连续性保障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自主研发了用于全面识别、评估、监测和报告 IT 风险的管理工具，增强对 IT 风险的管理能力。持续开展专项风险评估活动，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并实施整改，有效降低了银行面临的 IT 风险隐患程度。

3.3.6 2013 年风险防控措施

2013 年，国内外经济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本行在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下仍然面临诸多风险管理挑战。

一是受宏观经济影响，中小企业贷款风险暴露存在反弹压力。中小企业规模较小，一般更容易受到经济放缓、流动资金缺乏、成本上升等因素的不利影响，抗风险能力较低。如果国家政策或市场因素发生不利于中小企业的变动，将导致其经营状况出现恶化，从而对本行资产质量产生影响。对此，本行贷前应严格执行客户准入标准、落实有效的风险控制措施；贷后切实履行风险监控职责、实现早期预警，抓住有利时机采取措施予以化解。

二是 2012 年央行两次降息的同时放开了存贷款利率的浮动区间，表明我国的利率市场化改革有所提速，未来银行将面临资金成本上升、息差收窄、盈利能力下降的压力。为此，本行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推动战略转型，切实加快盈利模式的调整，拓展非利息收入渠道，逐步改变过于依赖利差的业务模式，深耕细作本行的中小微客户市场，保持相对的存贷款定价能力，同时加强内部管理的精细化，确保未来能在风险成本量化、管理成本核算的基础上实施科学的贷款定价。

三是近年来与银行相关的如银行卡交易密码漏洞等类似问题的舆情时有发生，影响较为广泛。本行虽未涉及其中，但应举一反三，引以为戒，高度重视声誉风险，加强内部管理，加强案件防范，及时堵塞漏洞，健全案防和声誉风险管理的工作机制。同时，亦应加强对外披露信息的严谨性，强化舆情监测。

3.4 经营环境、宏观政策的变化及影响

2012 年，国内经济前三季度持续下滑，央行多次调整货币政策，人民币存贷款利差空间大幅压缩，利率市场化进程加速。在此复杂的经济背景下，中共“十八大”召开，制定了中国未来十年的发展方向和具体目标，提振了全国人民的信心。201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十八大”会议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我国实施“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为刺激经济复苏，国家将实施宽松的财政政策及稳健的货币政策，稳增长和调结构仍然是今年的主题，将给银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带来契机。但同时，国际经济复苏充满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利率市场化的推动导致银行业利润空间逐步压缩，信贷风险的进一步凸显，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

银行业的快速发展。

3.5 2013年重点工作

（一）全力以赴推进上市

第一，按照上市要求制定完善各项制度文件，完成各项申报文件的制作、报批，攻坚克难，力争实现年内成功上市。第二，根据 IPO 申请进度，不断优化公司治理，进一步增强董事会在战略、风险、内审、架构等方面的履职能力，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实现专委会参谋决策的专业化、精细化。第三，会同监事会按照银监会新出台的《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的要求，形成有效互补机制，推动经营层做好经营管理，促进全行高效运转。

（二）切实推进落实战略管理及跨区域发展

第一，重点推进董事会确定的落实战略规划的十项重点项目。指导各条线完成战略子规划的修订，督促一级支行拟定支行发展规划。根据经济金融形势和外部市场的变化，及时对规划进行滚动调整，保障规划符合实际发展的要求。第二，加强对异地分行的调研和规划指导，推动分行进一步“提档扩面”，支持分行立足省会，有序扩张，扩大网点覆盖面，推动分行规模、质量、效益协调发展，将异地分行打造成为支撑全行发展的新的增长极。进一步推动两翼和主城支行清晰定位，突出特色，优化布局，做精作细做强。关注小微企业业务、中间业务的发展，继续支持业务转型，加快构建比较竞争优势。第三，及时检查 2013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提出相应对策。

（三）持续推进组织架构优化及制度建设

第一，推动零售、公司、信息科技、营运等业务条线在架构优化的基础上，梳理流程、完善功能、提高效率。第二，根据组织架构优化工作安排，选择时机，适时推动其他条线组织架构的方案制订和实施。第三，试行对业务条线首席执行官的评价和激励制度；完善和细化对领导班子的绩效管理办法。第四，逐步推进新近修订的专委会的职责及工作细则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专委会工作水平。

（四）加强风险管理及审计工作

第一，继续推动全面风险管理项目实施，坚持定期评估风险管理状况和项目实施效果。指导相关部门制定推进新资本管理工作实施的规划，做好培训和督促检查工作。第二，推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和配套制度的建设，根据本行实际，探讨强化内审工作的有效途径。第三，修订年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资本限额管理办法》、《资产负债管理策略》，并监督其执行情况。第四，增强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能，提高风险管理的能力和覆盖面。

为了完成上述重点工作，本行将在认真贯彻十八大精神、努力建成小康社会、

切实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过程中，推进结构调整，提升服务效率，优化盈利模式，促进质量、规模、效益再上新台阶，实现业务增长与客户关系的和谐发展。

3.6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为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按照上市规则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和披露工作，切实贯彻监管机构有关打击内幕交易的规定，本行参照《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试行）》的要求，高度重视日常工作中的保密意识的培养、预防内幕的制度和机制的建设，制定了内部信息沟通和内部知情人管理制度，在相关各部门选任了信息披露联络人，负责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日常工作。下一步，还将进一步细化、落实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细则，强化宣传和培训，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7 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

本行 2012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石义杰、杨柳签署了“天健审（2013）8-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8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3.8.1 董事会召开情况

1、2012 年 3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 2011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评价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董事会费用执行情况及 2012 年度董事会费用预算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关于三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风险监测报告暨 2012 年风险管理策略的议案》、《关于 2011 年资产负债分析报告及 2012 年资产负债管理策略的议案》、《关于电子银行部机构撤销及职能划转的议案》、《关于设立运营管理部的议案》、《关于向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 18,000 万元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2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关于修改本行章程及明确本行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15 票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

向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授信 6.5 亿元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尹明善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向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 18,000 万元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2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关于向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授信 6.5 亿元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通报了《2011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及述职报告》、《2011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关于 2012 年度经营计划指标按审计后数据予以调整的通报》、《2011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及相互评价的报告》以及副行长及首席官 2011 年述职报告。

2、2012 年 4 月 9 日至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在本公司召开。应参与传签的董事 15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1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发行长江渝富人民币理财计划的议》，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良才、覃伟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审议发行长江渝富人民币理财计划的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12 年 5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3 人，委托董事 2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首席官 2011 年绩效薪酬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有关授权事项”有效期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15 票一致同意。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兑现首席官 2011 年绩效薪酬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12 年 5 月 10 日至 1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在本公司召开。应参与传签的董事 15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1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长江人民币理财计划 2012 年第二期”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良才董事、覃伟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 6.5 亿

元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尹明善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发行“长江人民币理财计划 2012 年第二期”的议案》、《关于向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客户授信 6.5 亿元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在本公司召开。应参与传签的董事 15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1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头寺支行和小企业信贷中心联合购置营办公用房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2012 年 8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1 人，委托董事 4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至 2011 年及 2012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201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计管理办法》、《关于信用卡中心独立为信用卡部的议案》、《关于近期推进落实战略发展规划的工作建议》《关于重庆银行设立村镇银行的规划（2012-2017）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 1.2 亿元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良才董事、覃伟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向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 1.2 亿元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通报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传签审议结果》、《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传签审议结果》、《关于重庆银监局对本行 2011 年经营管理情况的监管意见》、《2012 年上半年经营工作情况及半年述职》、《2012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2 年第二季度风险监测报告》、《2012 年上半年信息科技工作报告》、《2012 年上半年资产负债管理分析报告》、《本行所投资的重庆三峡银行经营管理情况》、《2012 年上半年副行长、首席执行官半年述职报告》。

7、2012 年 9 月 10 日至 1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在本公司召开。应当参与传签的董事 15 人，实际参与传签的董事 15 人。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审议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良才董事、覃伟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审议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银团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2012 年 11 月 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1 人，委托董事 4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定向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展资产评估的议案》、《关于两江新区支行购置营业办公用房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15 票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等四家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全票通过。

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重庆银行领导班子成员 2011 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马千真、甘为民、冉海陵、谷德荣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通报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2 上半年述职评价结果》、《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 19 次（传签）会议议案审议结果》、《2012 年第三季度经营工作报告》、《2012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2012 年第三季度风险监测报告》。

9、2012 年 11 月 1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0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倪月敏女士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邓勇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甘为民先生担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追加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题的议案》、《关于成都分行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15 票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马千真女士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马千真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刘良才先生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刘良才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甘为民先生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甘为民董事因与该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本行 5 名独立董事就《关于提名倪月敏女士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邓勇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关于刘良才先生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甘为民先生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通报了《关于重庆银监局对本行重点监管工作提示》。

10、2012 年 12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经营计划及主要任务的议案》、《关于 2012 年贷款减值准备补充提取方案的议案》、《关于重庆银行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议案》，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 15 票一致同意。

会议通报了《2013 年董事会工作要点》。

2012 年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情况（含传签会议）：

序号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含 4 次传签）				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	缺席
1	甘为民	10	9	1	0	16	15	0
2	马千真	10	10	0	0	11	10	0
3	冉海陵	10	9	1	0	9	6	0
4	谷德荣	10	10	0	0	10	10	0
5	黄汉兴	10	10	0	0	11	11	0
6	尹明善	10	8	2	0	3	2	0
7	吴家宏	10	7	3	0	6	5	0
8	刘良才	10	7	3	0	6	6	0
9	覃伟	10	9	1	0	4	4	0
10	吕维	10	9	1	0	3	3	0

11	肖昌华	10	10	0	0	16	16	0
12	范上钦	10	9	1	0	16	16	0
13	张卫国	10	9	1	0	15	13	0
14	孙芳城	10	9	1	0	14	12	0
15	韩德云	10	8	2	0	10	10	0

3.8.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根据 2012 年 3 月 30 日“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行以 2012 年 3 月 30 日为股权登记日，按照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的标准，实施了 2011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

2、根据 2012 年 3 月 30 日“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本行章程及明确本行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议案》，本行完成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工作，取得了监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3、根据 201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有关授权事项”有效期的议案》，我行持续推进上市申报工作，争取实现公开上市。

4、根据 201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定向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等四家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我行按照相关程序与各方签订了增资协议，并将根据上市工作的进程，适时调整或推进增资工作。

5、根据 2012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选举倪月敏女士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勇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我行按照相关程序向重庆银监局报送了倪月敏、邓勇、詹旺华三名董事的任职资格，目前已取得相关批复文件，三位董事已正式履职。

6、根据《重庆银行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意见，董事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对本行领导班子成员 2011 年薪酬进行了核定和清算，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和 2012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方案。按此清算结果，2011 年度本公司执行董事、内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 15 人，应领取薪酬（含五险一金，税前）共计 1734.44 万元。

3.8.3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 6 个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了 30 次会议，听取、审议了 81 项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18 项议案，内容包括购置固定资产、制定异地分行的五年规划、制定村镇银行发展规划、制定 2013 年经营计划指标及主要任务、制定 2013 年董事会工作要点、定向增资扩股、机构设立和撤并、修订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战略发展委员会对于明确本行的战略发展方向、机构建设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审计委员会全年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17 项议案，内容包括内审工作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聘请审计机构、制定统计管理办法、修订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对本行健全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内审工作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

关联交易及控制委员会全年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10 项议案内容包括向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授信、向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购买长江渝富人民币理财计划以及确认关联方清单、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事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确保了关联交易合规、高效运作，圆满完成了 2012 年关联交易指标控制目标。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8 项议案，内容包括设立提名委员会，修订委员会议事规则、更换董事等，委员会还参照薪酬管理办法，结合行业标准及主管部门意见核定了领导班子 2011 年薪酬，对激励和约束本行高级管理层起到了重要作用。

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16 项议案，内容包括风险监测报告、风险管理政策、资产负债管理、准备金管理办法、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办法、贷款减值准备补充提取方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影响分析、修订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委员会还定期听取全面风险管理规划项目实施情况，不定期开展行业压力测试，为本行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积极推行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奠定了良好基础。

信息科技指导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听取了 12 项议案，内容包括十二五 IT 规划实施情况、信息科技报告、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报告、首席信息官工作任务考核、修订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委员会为完善我行 IT 制度、改造 IT 系统和组织架构、提升银行科技实力发挥了重要作用。

3.9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董事会已具体组织实施了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

方案：按本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14,632 万元；提取一般准备 19,953 万元；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0 元，共计 10,103 万元（含税）。

下表列示本行前三年现金分红数额及与净利润的比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之比
2009	111,134	18.20%
2010	101,031	13.22%
2011	101,031	9.04%
3 年累计现金分红占 3 年年均可供分配利润之比		37.70%

3.10 每股社会贡献值

年度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每股社会贡献值	1.74	2.82	3.90

注：每股社会贡献值=每股收益+(纳税额+职工费用+利息支出+公益投入总额)/总股本。

第四节 监事会报告

4.1 监事会会议情况

1、2012 年 2 月 29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6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三年财务报表及附注》、《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监事会 2012 年度工作要点》、《2011 年度监事会费用执行情况》及《2012 年度费用预算》、《关于陈建伟辞去重庆银行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推荐文玉萍为重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12 年 3 月 2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召开，应表决监事 7 人，实际表决监事 7 名，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银行 2011 年年度报告》。

3、2012 年 3 月 8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6 名，会议通报了重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传签结果；审议并通过了《重庆银行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关于对 2011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评价的报告》、《重庆银行 2011 年度外部监事相互评价的报告》、《关于提名文玉萍担任重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各位监事对 2010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述职。

4、2012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及监事委托人 5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庆银行 2011 年度

集中监督检查的报告》、《关于重庆银行 201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5、2012 年 4 月 16 日至 18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召开，应表决监事 7 人，实际表决监事 7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监事会监督及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6、2012 年 8 月 13 日至 14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传签方式召开，应表决监事 7 人，实际表决监事 7 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09-2011 三年及 2012 年上半年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的议案》。

7、2012 年 9 月 25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监事 7 人，实到监事 6 名，会议通报了重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十六次会议的传签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重庆银行 2012 年上半年小微、零售业务推进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8、2012 年 11 月 26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本公司召开，应到监事 7 人，实际到监事及委托人 6 名，会议听取了《关于重庆银行 2012 年房地产行业贷款风险监控情况的汇报》、《关于重庆银行票据业务重点领域风险排查的汇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庆银行原董事长马千真的离任履职评价和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关于重庆银行原行长甘为民的离任审计报告》、《关于陈消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选举马千真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的议案》。

4.2 监事会专项检查和调研工作

1、组织实施对 2011 年度的集中监督检查。重点对本行 2011 年度的财务活动、重大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集中检查。通过检查，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从流动性风险管理、信用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以及财务管理方面分别提出了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需要引起高度重视的事项。

2、组织实施了对 2012 年上半年小微、零售业务的专项调研。提出了加强小微、零售业务发展需要解决的问题和改进建议，内容包括经营理念的转变、完善授权管理、加强对远郊支行配套扶持、优化考核机制、提高人力资源配置的针对性五个方面，提示高管层重视并加以改进。

4.3 监事会履职情况

1、列席董事会及下设各专委会会议，强化决策过程的沟通和交流。本行监事列席了每一次董事会会议及下设的 6 个专门委员会会议，审阅会议材料，对议案

内容、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2.实施对董事、高管层成员的履职监督，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一是监事会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和年度集中监督检查，对董事和高管层成员2011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总体评价，并单独对董事长、行长及财务负责人进行了个人评价，提出希望和建议。二是对离任的2名董事、2名高管层成员进行了离任履职评价和经济责任离任审计。

3.关注重点领域的风险控制情况，提出强化管理措施。一是本行房地产贷款的风险控制；二是票据业务重点领域的风险控制。监事会重点了解房地产贷款的风险防范效果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加强风险控制的措施。对票据业务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了解，提出了完善制度、加强业务培训的管理建议。

4.对财务活动进行监督，提出评价意见

一是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年度、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紧密结合实施财务监督。对2011年、2012年上半年财务核算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进行了评价。二是持续监测本行财务信息。按月分析财务报表及财务分析报告。

5、加强对主要经营信息的监测，掌握经营管理的动态变化

监事会按月分析、研究本行经营报告、风险监测报告、信贷质量分析报告及监管信息，了解和掌握本行经营状况的主要变化，持续监测重大事项的进展。

4.4 监事会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按照本行《章程》、《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等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贯彻执行国家金融方针政策和股东大会决议；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准确把握国家宏观形势和本行改革发展方向，适时做出重要决策和调整，为本行战略规划的落地实施、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信息科技管理水平、强化资本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艰苦细致、卓有成效的工作。董事会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符合本行《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认真贯彻执行监管当局对本行的监管要求和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在复杂严峻的经济金融形势下，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带领全行员工奋力拼搏，抢抓市场机遇，强化内部管理，切实调整业务结构，积极实施战略转型，不断创新经营机制，促进经营管理水平有效提升、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为本行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在经营决策和管理中，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

及本行《章程》规定的情况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财务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

经认真审阅本行 2012 年财务状况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后认为：本行 201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我们同意报告的内容。

3、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认真履职，严格审查并控制关联交易行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认真审议后实施，关联交易指标控制在监管部门要求的范围内，未发现损害股东及本行利益的情况。

4、内控制度情况

2012 年，本行不断加强内控管理，根据案防要求开展内控制度清理及后评价，持续修订、完善内部制度；夯实合规管理基础，严格对新产品、新制度进行合规审查，强化事前风险控制；梳理更新合规风险点，开展合规风险识别与评估，不断优化各项制度和合规手册。内部控制得到进一步完善。

5、风险管理情况

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高度重视下，本行风险管理工作不断深入。稳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规划的落地实施；持续有效开展全行风险监测工作；2012 年尤其在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结合本行实际，实施了优化流程、完善组织架构、应用风险管理工具、内部评级等工作，不断提高了风险管理的专业化、精细化水平。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借款人：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人：四川立信投资公司、涪陵朝华晶化石公司、西昌电力股份公司、张良宾

首贷日：2004.11.28

逾期日：2005.11.28

诉讼标的（本金）：100,000 千元

起诉日：2005.4

进展：本行在借款人破产重整程序中收回现金及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收回借款人和担保人房产及股权共计 3960 万元；在执行过程中又与担保人西昌电力达成和

解协议：西昌电力在5年内支付2,180万元以解除担保责任。目前，西昌电力已累计支付1640万元，最后一期540万元还款责任也将按时履行。

(二) 借款人：四川省实德化学建材有限公司

担保人：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四川实德商务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首贷日：2011.4.2

逾期日：2012.4.1

诉讼标的（本金）：100,000千元

起诉日：2012.3

进展：成都分行向四川省高院起诉后，因该案涉及到大连实德集团系列问题，故相关部门指定凡涉及“实德”案件均由大连市中院管辖，我行诉四川实德公司一案已移交至大连市中院，目前暂停审理。

5.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无

5.3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无

5.4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余额	五级分类	占贷款总额比例 (%)
1	重庆市地产集团	160,000	正常	0.21%
2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正常	0.39%
3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正常	0.26%
4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47,000	正常	0.19%
5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	正常	0.65%
6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	正常	0.42%
贷款合计		1,627,000		

(二) 提供担保及保函情况

无

(三) 资金业务

2012年上半年，本行发起设立保本浮动收益类“长江人民币20120001期理财计划”、“长江人民币20120002期理财计划”合计9亿元，理财计划期限2年。本行将所募集资金用于向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购买“重庆农商行股

权收益权单一财产权信托合同”项下的信托受益权。重庆渝富承诺将于理财计划到期日溢价回购该项信托受益权。本行于2012年度确认该理财计划手续费佣金收入合计988万元。

(四) 其他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担保公司总计为本行金额为39.84亿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担保公司总计为本行金额为4.40亿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5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5.6 主要承诺事项

1、信贷承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合同金额	期初合同金额	备注
贷款承诺		270,000	
其中：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70,000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200,000	注
开出信用证	71,503	85,403	
开出保函	150,983	111,865	
银行承兑汇票	26,461,293	15,152,30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651,269	537,931	
进口代付款项		122,835	
合计	27,335,048	16,280,339	

注：系可撤销的授信承诺。

2、经营租赁承诺

报告期末，本行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期间所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合同金额	期初合同金额
1年以内	41,256	28,684
1-2年	30,663	23,025
2-3年	24,436	14,735
3-5年	28,712	20,115
5年以上	46,842	35,426

合计	171,909	121,985
----	---------	---------

3、资本支出承诺

报告期末，本行已签订有关购置合同、尚未付款的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期末合同金额	期初合同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购置	155,642	97,473
电子信息系统购置	48,667	41,319
合计	204,309	138,792

5.7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5.8 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1、根据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 8 亿元次级债券的议案》，本行已于 2012 年 3 月完成了 8 亿元次级债券的发行工作。

2、根据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争取发行小微企业贷款金融债券的议案》，本次债券的发行方案已经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审批通过。截止 2013 年 4 月末，已完成发行工作，募集资金全部到位。

3、本行于 2009 年度竞得位于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 A04-1/03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兴建总部办公大楼，经本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概算为 9.6 亿元。本行与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高科技)签订了《重庆银行大厦项目建设业主代理合同》，约定由渝高科技代理本行对新总部办公大楼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管理。目前，该工程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实际支付给渝高科技工程进度款 13,420 万元。

4、2013 年 4 月，吴家宏先生申请因工作变动，辞去股东董事职务，本行股东一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该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向立先生接任吴家宏先生担任本行股东董事，该事项将报请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并经监管机构核准任职资格后生效。

5、2013 年 4 月，任诚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本行职工监事、工会主席，经本行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由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黄常胜先生担任本行职工监事、工会主席，同时增选本行西安分行行长林敏先生担任职工监事。

6、2013 年 5 月，本行根据工作需要，拟增选陈正生先生担任外部监事，该事项将报请监事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股本变动情况

6.1.1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数量	占比 (%)	数量	占比 (%)
总股本	202,062	100.00	202,062	100.00
财政股	293	0.15	293	0.15
法人股	196,080	97.04	196,080	97.04
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	109,188	54.04	108,877	53.88
个人股	5,689	2.81	5,689	2.81
其中：内部职工股	3,471	1.72	3,471	1.72

6.1.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历次股份发行情况

无

6.2 股东情况

6.2.1 股东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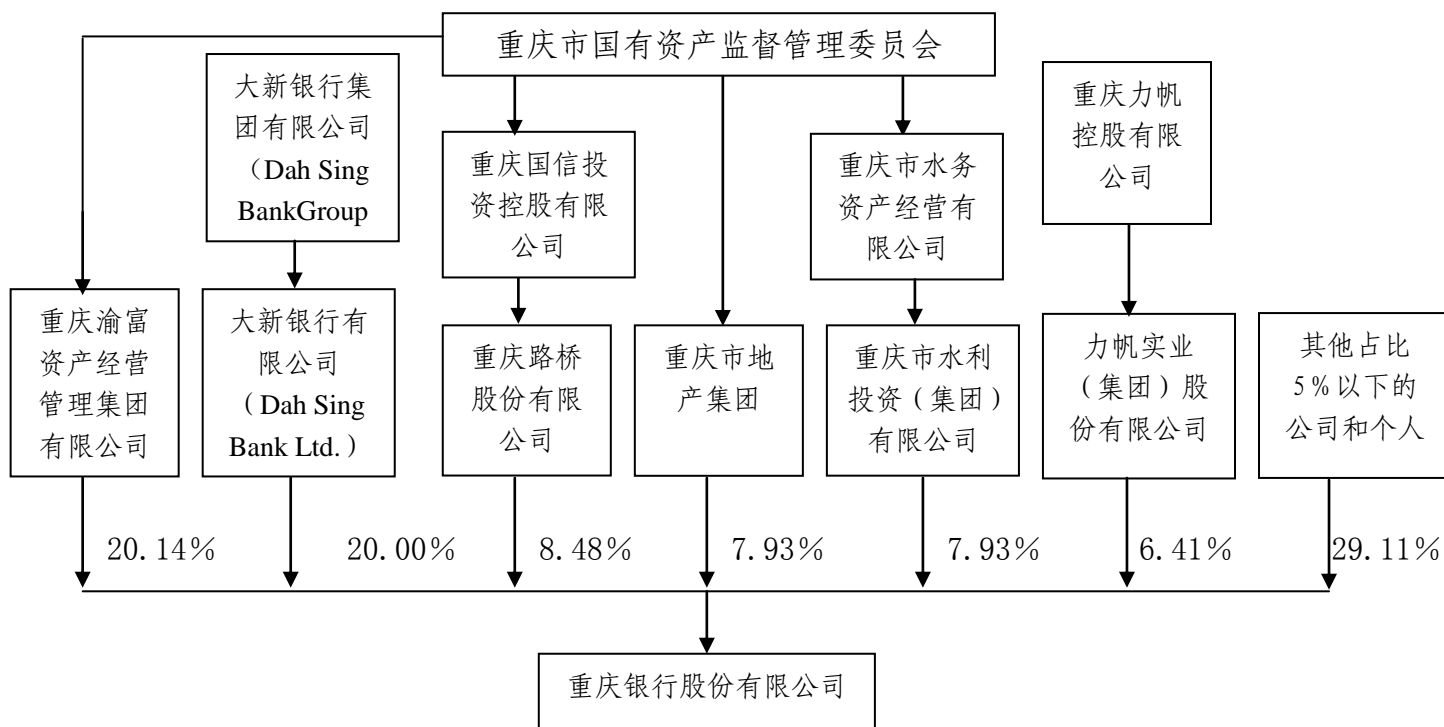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3,333 户，其中法人股股东 241 户，个人股股东 3,092 户。

6.2.2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期初股份数	占比	期末股份数	占比
1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0,701	20.14%	40,701	20.14%
2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40,412	20.00%	40,412	20.00%
3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7,134	8.48%	17,134	8.48%
4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16	7.93%	16,016	7.93%
5	重庆市地产集团	16,016	7.93%	16,016	7.93%
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56	6.41%	12,956	6.41%
7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10,083	4.99%	10,083	4.99%
8	重庆南方集团有限公司	6,860	3.40%	6,860	3.40%
9	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90	2.12%	4,290	2.12%
10	重庆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429	1.70%	3,429	1.70%
	合计	167,899	83.09%	167,899	83.09%

6.2.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持有本行股权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1、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7 日，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综合性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东段 198 号，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等。

2、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1947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总部设在香港，为香港上市的大新银行集团全资持有之附属银行，大新银行集团之最终控股公司于香港上市之大新金融集团。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大新银行在香港拥有共计 45 家分行，在深圳设有 1 家分行；在中国大陆通过其全资持有之国内法人银行一大新银行(中国)拥有 4 家分行；在澳门通过其全资持有之澳门商业银行有共计 15 家分行。

3、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13 日，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注册资本为 9.07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重庆牛角沱大桥，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南山旅游公路、自建资威公路资中段经营、维护、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房地产开发（二级）；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木材、建筑机械。

4、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28 日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 2 号财富大厦 A 座,注册资本为 21.65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负责市政府授权范围内水利国有资产的营运管理,负责市级有关大中型水源的工程、供排水工程、治污工程的项目投资和经营,负责西部供水工程规划区内水资源的统一开发和经营,负责河道整治及水土保持项目的开发、投资和经营,实施中小水电站项目开发,投资,销售水利水电设备及材料(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

5、重庆市地产集团

重庆市地产集团成立于 2003 年 2 月 28 日,为重庆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于 2011 年 6 月改制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61 号,注册资本为 50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土地整治储备,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和社会公益性项目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6、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 1 日,于 2010 年 1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住所为重庆市沙坪坝区上桥张家湾 60 号,注册资本为 9.51 亿元,经营范围包括: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车辆配件,摩托车配件,小型汽油机及配件,电动自行车及配件、汽油机助力车及配件,技术服务,计算机(不含研制),体育(限汽车、摩托车运动)及运动产品(不含研制、生产),啤酒、含酒精饮料、不含酒精饮料(不含研制、开发);经营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家用电器、纸板及其制品、皮革制品、布料及纺织品、服装、鞋帽、玩具、雨伞、润滑油、润滑脂。

6.2.4 本公司 5%以上(含)股东股份的质押及冻结情况

1、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39,493 万股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接受质押方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国家开发银行	39,493 万股	2005.12.26-2013.12.26

2、重庆市地产集团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16,015 万股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接受质押方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国家开发银行	16,015 万股	2005.12.26-2013.12.26

3、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16,015 万股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接受质押方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国家开发银行	16,015 万股	2005.12.26-2013.12.2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7.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本公司职务	董事或监事或高管职务起任日期	截至 2012 年末是否持有本公司股份
甘为民	男	1967.06	执行董事、董事长（从 2012 年 12 月 28 日起任）、党委副书记、行长（担任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止）	2007.05 （董事起任时间）	否
马千真	女	1953.09	党委书记、董事长（担任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止）、执行董事（担任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止）、职工监事（从 2012 年 12 月 28 日起任）、监事长（从 2013 年 4 月 10 日起任）	2012.12 （监事起任时间）	否
冉海陵	男	1963.05	执行董事、行长（从 2013 年 4 月 9 日起任）	2011.02 （董事起任时间）	是
倪月敏	女	1966.01	执行董事（从 2013 年 2 月 6 日起任） 副行长、财务负责人	2013.02 （董事起任时间）	否
詹旺华	男	1966.02	执行董事（从 2013 年 2 月 6 日起任） 首席风险官（从 2013 年 2 月 6 日起任）	2013.02	否
谷德荣	男	1968.10	执行董事（担任至 2013 年 2 月 6 日止） 副行长（担任至 2013 年 2 月 6 日止）	2007.05 （董事起任时间）	否
黄汉兴	男	1952.08	股东董事、副董事长	2007.05	否
尹明善	男	1938.01	股东董事	2003.09	否
吴家宏	男	1968.04	股东董事	2007.05	否
刘良才	男	1952.03	股东董事（担任至 2013 年 2 月 6 日止）	2011.02	否
覃伟	男	1962.03	股东董事	2011.02	否
邓勇	男	1960.01	股东董事（从 2013 年 2 月 6 日起任）	2013.02	否
吕维	女	1972.03	股东董事	2009.06	否
肖昌华	女	1945.07	独立董事	2007.05	否
范上钦	男	1946.10	独立董事	2007.05	否
张卫国	男	1965.11	独立董事	2011.02	否

孙芳城	男	1963.02	独立董事	2011.02	否
韩德云	男	1962.12	独立董事	2011.02	否
陈 消	男	1950.10	监事长(担任至 2013 年 4 月 10 日止) 职工监事(担任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止)	2006.12 (监事起 任时间)	否
任 诚	男	1953.02	职工监事(担任至 2013 年 4 月 28 日 止)、党委副书记(担任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止)、纪委书记(担任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止)、工会主席(担任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止)	2007.05 (监事起 任时间)	是
黄常胜	男	1964.6	职工监事(从 2013 年 4 月 28 日起任)、 党委副书记(从 2013 年 3 月 20 日起 任)、纪委书记(从 2013 年 3 月 20 日起任)、工会主席(从 2013 年 4 月 28 日起任)	2013.04 (监事起 任时间)	是
万嘉好	女	1965.05	职工监事、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2011.04	是
林 敏	男	1970.10	职工监事(从 2013 年 4 月 28 日起任)、 西安分行行长	2013.04	是
司厚春	男	1965.02	股东监事	2010.12	否
刘兴域	男	1949.08	股东监事	2010.12	否
周永康	男	1948.11	外部监事	2010.12	否
文玉萍	女	1956.12	外部监事	2012.03	否
王 敏	男	1963.08	副行长	2006.09	否
牛跃强	男	1965.09	副行长	2010.01	是
刘建华	男	1965.12	首席零售业务执行官	2011.09	是
杨世银	女	1965.09	首席公司业务执行官	2011.09	是
周国华	男	1965.12	首席运营执行官	2011.09	是
左小波	男	1965.04	首席信息官	2011.09	否
李在宁	男	1954.11	董事会秘书	2007.09	是

7.2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 名	本行职务	任职股东单位名称	职务
黄汉兴	副董事长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董事会副主席
尹明善	股东董事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吴家宏	股东董事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长
覃 伟	股东董事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邓 勇	股东董事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吕 维	股东董事	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司厚春	股东监事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刘兴域	股东监事	重庆南方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7.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7.3.1 董事

甘为民 执行董事、董事长

西南财经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四川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团支部书记，四川省嘉陵公司及嘉陵财务公司融资部经理，中信实业银行重庆分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解放碑支行行长，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筹备组组长、行长、党委书记等。2006年12月加入本行，任执行董事、行长，2012年12月起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董事；任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常务委员。

冉海陵 执行董事、行长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8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涪陵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秘书、科长，涪陵地区罐头食品厂副厂长、党委委员，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涪陵办事处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涪陵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等。2003年3月加入本行任副行长、2011年2月起任执行董事，其间：2005年9月至2007年6月在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2年12月起主持经营层工作，2013年4月任行长、执行董事。

倪月敏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市财政局副处长，重庆市国资委考核分配处处长、产权管理处处长。2009年11月加入本行任副行长，2010年12月起兼任财务负责人，2013年2月起任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詹旺华 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

经济学博士，曾任广发银行深圳分行授信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支行行长，大新银行（中国）总行风险管理部主管兼风险管理委员会秘书。2012年11月经大新银行有限公司提名加入本行，现任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

黄汉兴 股东董事、副董事长

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1977年加入大新银行，历任执行董事、行政副总裁、董事总经理兼行政总裁，2011年4月至今任大新银行董事会副主席。同时，担任

大新银行的母公司大新银行集团副主席，大新金融集团董事总经理兼行政总裁，此外，还担任大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澳门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新保险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副董事长。

尹明善 股东董事

高中学历。1958 年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合成化工厂电大英语教师、重庆市广播电视大学英语中心教研组长，重庆市设计院英语教师，重庆出版社编辑，重庆国际技术咨询公司总经理，重庆长江书刊公司董事长、重庆市工商联合会会长、重庆市第二届政协副主席等；1992 年 1 月创建力帆集团，任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中国摩托车商会第二届名誉会长。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

吴家宏 股东董事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1989 年 8 月至 1991 年 7 月在酉阳龙潭中学任教；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2 月在秀山县社保局工作；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6 月在秀山县政府办公室工作，先后担任秘书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在重庆乌江电力集团工作，先后任行政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期间：1998 年至 2003 年 12 月在黔江地区水利局工作，先后任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2003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其间 2003 年至 2007 年 9 月在重庆大学网络学院本科毕业，2005 年至 2007 年 9 月在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 EMBA 学位；2012 年 11 月至今，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兼总裁。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

覃 伟 股东董事

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83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市财政局企财一处科员，重庆市财政局九龙坡区驻厂组副组长、江北区驻厂组副组长，重庆市财政局办公室科员、副主任，重庆市财政局工交处副处长，重庆市财政局企业处处长等。2008 年 3 月至今，任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

邓 勇 股东董事

硕士研究生，工程师。1982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 31 中学教师、建行重庆市分行职员、建行重庆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重庆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其间借调在重庆市政府红筹股工作小组工作）、中国银河证券公司临江路、九龙坡营业部副总经理、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等。2012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

吕 维 股东董事

硕士研究生，律师职业资格及企业法律顾问职业资格。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四川省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审判第二庭书记员，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审判第二庭、审判监督庭书记员，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研究室、民事审判第三庭助理审判员，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法律事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行政总监。2012 年 9 月至今，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

肖昌华 独立董事

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1962 年 1 月参加工作，历任人民银行重庆分行杨家坪分理处会计、中梁山分理处信贷员、副主任，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九龙坡支行副主任、工交信贷处处长、总经济师。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范上钦 独立董事

毕业于圣保罗书院。拥有超过 40 年金融市场及银行业工作经验。服务于香港大新银行集团有 27 年，发展其财资业务，离任前为总经理及司库，董事。2001 年加入富邦银行（香港），2006 年退休前为该行之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及金融市场部主管，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卫国 独立董事

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系主任、重庆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校长等。2011 年 5 月至今，任西南大学校长。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孙芳城 独立董事

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84 年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工业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重庆工学院副院长，重庆理工大学副校长，现任重庆三峡学院院长，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韩德云 独立董事

法学硕士，一级律师。1982 年 7 月-1994 年 12 月，历任西南政法学院团委、西南政法学院世界银行贷款办公室干事，经济法教研室、国际经济法教研室助教、讲师、副教授，美国洛杉矶加州大学法学院客座讲师。1995 年 1 月至今，任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执行合伙人。现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3.2 监事

马千真 职工监事、党委书记、监事长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72 年至 1983 年 3 月，在重庆铸造机械厂工作，其间：1974 年 9 月至 1976 年 8 月在重庆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学习两年。1983 年 3 月至 2008 年 1 月，历任重庆市财政局预算科办事员、科员，预算处副处长、处长，重庆市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其间：1997 年 5 月至 1999 年 5 月在财政部科研所研究生班学习。2008 年 2 月加入本行，任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其间：2009年5月至2010年12月在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本行党委书记、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任中国银行业协会监事会监事。

黄常胜 职工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87参加工作，历任四川省渠县中学教师；重庆城市合作银行小龙坎支行营业部主任；重庆市商业银行小龙坎支行营业部主任、信贷部主任、办公室主任、观音桥支行行长助理、总行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等；2007年3月起任重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9年3月起任贵阳分行筹备组组长、党委书记、行长；2013年3月起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3年4月起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工会主席。

万嘉妤 职工监事、总行营业部总经理

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虎溪电机厂子弟校教师，中国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副主任。2001年5月调入本行，历任杨石路支行副行长、行长（2006年7月更名为九龙广场支行）、高新区支行行长，现任总行营业部总经理、联合党支部书记，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林敏 职工监事、西安分行行长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1991年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会计、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重庆市商业银行文化宫支行办公室主任、临江门支行行长助理、涪陵支行副行长、总行市场发展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南坪支行行长、巴南支行行长，2010年7月至2011年3月任西安分行筹备组组长，2011年3月起任西安分行行长，2013年4月起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司厚春 股东监事

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奉节县支行主任、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党总支书记，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璧山县支行副行长，重庆高等级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刘兴域 股东监事

大专学历，经济师，助理统计师。1965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重庆塑料三厂生产计划科副科长、科长，中外合资重庆新马粘胶带厂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重庆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部经理，本行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周永康 外部监事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71年参加工作，历任人民银行重庆市两路口

分理处副主任，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市中区办事处副主任、主任，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会计处处长、副行长、巡视员，2008年退休，现任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文玉萍 外部监事

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197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新华化工厂财务科会计，财务科科长，重庆市人民政府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重庆市国有企业监事会管理办公室助理调研员（专职监事），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监事工作办公室（审计工作办公室）监事二处调研员，2011年12月退休。现任本行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7.3.3 高级管理人员

冉海陵（见董事）

王 敏 副行长

大学本科学历，馆员职称。198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国家开发银行总行稽核局稽核二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稽核监察处处长、客户二处处长。2006年10月进入本行，担任副行长至今。

倪月敏（见董事）

牛跃强 副行长

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金融管理处干部、重庆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部经理，1996年9月加入本行，历任本行菜园坝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朝天门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资金部副主任及总经理、票据业务部总经理、总行行长助理，2010年1月起任副行长至今。

刘建华 首席零售业务执行官

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84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重庆市邮政储汇局业务员，重庆储金城市信用社任副主任等。1993年8月起，历任本行上清寺支行副行长、行长，人和街支行行长、公司银行部总经理、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本行首席零售业务执行官。

杨世银 首席公司业务执行官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银行重庆九龙坡区支行兑换科副科长、营业部主任等。2001年9月加入本行，历任杨家坪支行行长、解放碑支行行长。现任本行首席公司业务执行官。

周国华 首席运营执行官

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农业银行长寿支行营业部主任、中国人民银行长寿支行金管科副科长等。2003年10月加入本行，历任监事会办公室负责人、渝北支行副行长、高新区支行行长、大礼堂支行行长。现任本行首席运营执行官。

左小波 首席信息官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工商银行长沙市分行科技处副科长、中国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开发部副经理、总工程师助理、开发一部总经理、研发管理部总经理(期间外派香港工银亚洲任科技部主管)，2011年6月加入本行，现任本行首席信息官。

詹旺华 (见董事)**黄常胜 (见监事)****李在宁 董事会秘书**

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副教授职称。1974年7月下乡务农；1976年12月起在四川省蓬安县供销社工作；1978年3月至1982年1月在西南师范学院政治系七七级学习；1982年1月至1984年12月在昆明师专任教师；1984年后在重庆商学院任教，历任教研室主任、院长办公室副主任、金融投资系主任。2001年1月加入本行，历任董事会秘书兼市场发展部副主任、个人业务部总经理、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引资上市办公室主任，现任董事会秘书。

7.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通过的《重庆银行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办法》和《股东董事、股东监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等津贴标准》执行。

2012年度，本公司执行董事、内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15人，预发薪酬(含五险一金，税前)共计1258.944万元。待财政部和重庆市国资委公布有关考核数据后按照《重庆银行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办法》进行清算。

股东董事、股东监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16人，应领取津贴(含税)共计107.5万元。

7.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根据“渝国资任[2012]226号”文件，由于工作调整，经本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马千真女士于2012年11月辞去执行董事、董事长职务。经职工代表大会和监事会选举，由马千真女士担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长。2013年4月，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3】34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马千真女士的监事长任职资格。

2、根据“渝国资任[2012]226号”文件，由于工作调整，经本行董事会批准，甘为民先生于2012年11月辞去行长职务。同时董事会选举，甘为民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12年12月，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2】119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甘为民先生的董事长任职资格。

3、根据“渝国资任[2012]226号”文件，冉海陵先生于2012年12月起主持本行经营层工作。后根据“渝国资任[2013]26号”文件，本行董事会聘任冉海陵先生担任本行行长。2013年4月，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3】32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冉海陵先生的行长任职资格。

4、根据“渝国资任[2012]226号”文件，由于工作调整，经本行职工代表大会和监事会批准，陈消先生于2012年11月辞去职工监事、监事长职务。

5、根据“渝国资任[2012]226号”文件，本行于2012年11月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选举倪月敏女士担任执行董事。2013年2月6日，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3]13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倪月敏女士的执行董事任职资格。

6、2012年11月，本行收到刘良才先生的辞职报告，申请因工作调动，辞去本行股东董事职务。2012年11月召开的股东大会批准了刘良才先生的辞职申请。根据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本行于2012年11月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选举邓勇先生接替刘良才先生担任股东董事。2013年2月6日，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3]13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邓勇先生的股东董事任职资格。

7、根据大新银行有限公司的提名，本行于2012年11月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选举詹旺华先生接替谷德荣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聘任为首席风险官。2013年2月6日，本行收到重庆银监局“渝银监复[2013]13号”文件，该文件核准了詹旺华先生的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任职资格。

8、2012年3月30日，外部监事陈建伟先生因其妻子担任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回避规定，陈建伟先生辞去在本行担任的外部监事职务。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文玉萍女士接替陈建伟先生担任外部监事。

7.6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岗员工 2871 人。按年龄结构分：30 岁以下的占 41.52%，31-40 岁的占 35.63%，41-50 岁的占 20.83%，51-60 岁的占 2.02%；按学历结构分，大学本科以上占 74.89%，大专学历的占 22.57%，中专学历及以下的占 2.54%；按职称结构分，具有中高级职称的占 10.87%，初级职称的占 8.29%，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为 175 人。

第八节 公司治理

8.1 本行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规定，比照上市公司标准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

8.1.1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的基础性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自身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基础性制度建设。主要包括：为适应新形势下的持续、健康发展，依靠自身力量制定了《重庆银行2011年—2015年战略规划》，并配套安排了需要重点推进的十个重点项目；为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一步明确了本行的股利分配政策，修订了《公司章程》；为进一步规范专委会运作、强化委员履职、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修订完成了董事会下辖六个专委会的《工作细则》；在全面完成市内网点“全覆盖”的基础上，为不断扩大辐射范围，促进业务的快速健康发展，制定了《2013年网点发展规划》；为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修订完成了《准备金管理办法》、《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管理办法》、新制定了《统计管理办法》等；此外，还根据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变化，调整制定了《2012年风险管理策略》、《2012年资产负债管理策略》、《信息科技政策》等，上述规章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供了制度保障作用。

8.1.2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召开了2011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领导班子薪酬办法及兑现方案、更换董事、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23项重大议案。

公司在报告期内召开的三次股东大会均聘请了重庆伊斯特律师事务所对会议的合法、有效性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确保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8.1.3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2年3月9日，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和本行网站上登载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2年3月30日，在本公司19楼多功能厅召开了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30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843,651,700 股，占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2,020,618,604 股的 91.2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董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2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关于陈建伟辞去本行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文玉萍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的议案》、《关于修改本行章程及明确本行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议案》。

重庆伊斯特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召开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1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2 年 8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和本行网站上登载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2 年 8 月 31 日，在本公司 19 楼多功能厅召开了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26 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830,276,023 股，占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2,020,618,604 股的 90.5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过程有关授权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3、201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和本行网站上登载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本公司 19 楼多功能厅召开了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21 名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809,563,367 股，占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2,020,618,604 股的 89.5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非公开定向增资扩股的议案》、《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大新银行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马千真董事长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马千真女士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倪月敏女士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刘良才先生辞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勇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詹旺华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和《关于兑现重庆银行领导班子中有关董事、监事 2011 年度薪酬的议案》。

重庆伊斯特律师事务所对上述本公司 2012 年内召开的两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8.1.4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1、董事会构成及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由 15 名董事组成，包括 5 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和专业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在发展的要求。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2012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听取报告和审议议案共计 83 项，内容包括内部控制、授权管理、财务审计、IT 建设、资本管理、风险管控、经营计划、关联交易、上市申报、薪酬激励、机构设置、人事任免、述职考核、规划落实等。

2、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为充分发挥董事的专业能力，促进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效率，提高民主决策水平，经过充分准备和酝酿，本着专业互补，规模适度的原则，本行 2013 年 2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秘书组成如下（委员按姓氏笔划排名）：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甘为民

委员：尹明善、冉海陵、吴家宏、倪月敏、黄汉兴、覃伟

秘书：陈继红

（2）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韩德云

委员：孙芳城、肖昌华、张卫国、范上钦

秘书：李玲

（3）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肖昌华

委员：甘为民、冉海陵、范上钦、詹旺华

秘书：陈瑶

（4）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芳城

委员：邓勇、吕维、肖昌华、范上钦

秘书：谭勇

(5)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卫国

委员：尹明善、孙芳城、吕维、韩德云

秘书：朱英

(6) 信息科技指导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汉兴

委员：冉海陵、张卫国、倪月敏、詹旺华

秘书：邓林杰

注：上述六个专门委员会中，除战略发展委员会和信息科技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分别由甘为民董事长和黄汉兴副董事长担任外，其余四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五名委员均为独立董事。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的结构和人员构成符合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专委会认真研究公司的重要事项，尤其注重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决策效率。报告期内，六个专门委员会共计召开 30 次会议，听取、审议了 81 项议案，内容包括：经营计划、网点规划、预决算方案、机构设置、重大关联交易、重大人事任免、领导班子薪酬、风险监测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各类专项咨询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六个专委会均能及时召开会议、认真审议议案，有效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决策职能。

4、董事开展调研及对外交流、学习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开展了以下调研和对外交流、学习活动：

(1) 2012 年 9 月 7 日、11 月 6 日、11 月 26 日，董事会先后组织了三次分别赴西安分行、贵阳分行、成都分行的专题调研，原董事长马千真亲自带队考察了贵阳分行和兴义村镇银行，董事黄汉兴、谷德荣、覃伟、吕维、肖昌华、范上钦先后参与了专项调研座谈会。大家认真讨论了各分行十二五战略规划的制定情况，了解分行规划与总规划对接中存在的问题及商榷有关规划改进方案，询问了村镇银行的发展现状，提出了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此次调研考察不仅让董事充分了解了异地分行及村镇银行的经营情况和推进战略转型、改革创新面临的各种实际问题，各位董事还积极献言献策，为分行在制定中长期规划和推动规划落地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2) 2012 年 10 月 16 日-18 日，董事会组织了由原董事长马千真带队，董事肖昌华、范上钦、孙芳城、冉海陵、谷德荣等参加的调研小组，先后赴云阳、奉

节、巫山、万州、垫江等 5 个支行开展专题调研。此次调研深入了解支行在贯彻落实《重庆银行 2011—2015 年战略发展规划》中的具体情况、存在的问题、困难和下一步工作措施，以及支行班子任期目标任务完成状况。调研组还对 5 家支行营业网点进行了实地考察，董事结合各自专业领域的经验，为区县支行的经营管理出谋划策，积极促进支行业务健康发展。

8.1.5 关于监事、监事会

本公司共有 7 名监事，其中 2 名外部监事、2 名股东监事、3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要求。本行监事均能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列席董事会和下设各专委会会议。能够独立发表意见，具有较强的履职能力和责任心，有效实施监督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及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2012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听取情况通报 4 项，审议议案 23 项，内容涉及监事会的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报告、年度集中监督检查报告、各类专项检查报告、董事履职评价、监事履职评价、高级管理层成员离任审计、年度及半年度《审计报告》、年度财务预决算、分红方案、更换监事等。

本公司监事会下设监督及提名委员会，能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会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监督及提名委员会会议，听取情况通报 1 项，审议议案 8 项，主要包括组织实施 2011 年度集中监督检查，对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履职评价和经济责任离任审计等事项。

8.1.6 关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行作为公众公司和拟上市公司，按照中国银监会的要求，并比照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着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日常管理水平。本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要采取报刊、互联网等媒介进行发布，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2012 年，准确、及时披露了《2011 年年度报告》和 17 份临时公告。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不断完善与投资者的沟通机制，注重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由董事会办公室接待股东的来电、来信、来访和咨询，在公司网站的“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提供本行的经营动态和最新信息，便于股东了解最新情况。在日常工作中，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联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树立诚信、规范、稳健的良好市场形象。

8.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8.2.1 独立董事总体工作情况

董事会现有独立董事五名，由具备金融、法律、会计、审计等专业知识的社会人士担任。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和各专委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8.2.2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序号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专门委员会情况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1	肖昌华	10	10	0	16	16
2	范上钦	10	9	1	16	16
3	张卫国	10	9	1	15	13
4	孙芳城	10	9	1	14	12
5	韩德云	10	8	2	10	10

五位独立董事在各次董事会和专委会会议上，均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要求，认真出席会议并参与讨论和表决，遇到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的，也按相关规定进行授权或以书面形式发表意见并表决，确保自己的意见能够得到充分体现。

8.2.3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坚持事前了解，会前沟通，统一认识，慎重决策，独立董事除对极个别准备不够充分的议案建议暂缓表决外，未在董事会会议上对公司议案和其他议案提出反对意见。

8.3 本行经营决策体系

本行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分别履行决策、管理和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本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行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五个方面完全独立。本行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8.4 高级管理层成员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财政部《关于金融类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和《金融类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并比照财政部《中央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审核管理办法（2011年修订）》，制定有《重庆银行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办法（试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办法，并据此对高级管理层进行考核，定期开展高管人员述职评价。

第九节 内部控制

9.1 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9.1.1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董事会是本行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的决策机构，负责保证高级管理层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承担监督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内部控制的职责；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内部控制政策，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负责执行董事会决策，并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本行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本行致力于建设以制衡有效、协调统一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特有的内部控制文化为基础，以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严密的控制措施为核心，以各营业机构的自律检查、各业务条线的检查辅导和稽核监督评价体系为手段，以计算机信息系统和通畅的沟通交流渠道为依托的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将持续推动内部控制建设，促进内控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追求长期、持续、稳健的经营和发展。

9.1.2 公司内控制度建立情况

本行制定并修订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程序，明确了内部控制的要求与责任，确保本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本行建立了基本涵盖全行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包括稽核监察、公司治理和信贷等二十三大大类，内控制度较为全面、合理和有效。同时，本行还根据外部政策变化和管理需要，实时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本行每年定期开展两次内控制度的后评价，提出内部制度的废、改、立计划，并按照计划进行修订。报告年度总行共新制定或修订内部制度 212 项，实现了内控制度的持续改进与完善。

9.1.3 公司内控检查监督机制运行情况

本行指定稽核部负责组织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督促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目前已建立起垂直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稽核部，稽核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实行向审计委员会和行长的双线报告制度。以改善运营、增加价值为宗旨，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评价，协助改进银行经营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及公司治理，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2012 年，稽核部根据审计计划和监管要求共开展全面稽核、离任稽核、会计结算、前台业务、信息系统应急与灾备、流动性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评价等稽核项目 39 项，共 96 个子项，离任审计 24 人次，

稽核检查网点覆盖率达到 177%，实现了对三家分行、重庆市辖内（含 8 个新设网点）所有网点及对会计结算、授信业务、安全保卫、财务管理、票据业务、综合管理、信息科技管理等重点业务和重点领域的全覆盖。

本行已初步建立了内部控制责任制。董事会、高管层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责。合规部负责对法律、规章的合规性审查；稽核部对未执行审计方案、程序和方法导致重大问题未能被发现负责，对审计发现隐瞒或者未如实反映，审计结论与事实严重不符，审计发现问题查处整改跟踪不力负责。业务条线和分支机构对未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对出现的风险和损失负责。高管层对违反内部控制的人员，依据法律法规、本行制度进行问责追究。

9.1.4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年度，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独立董事三名、股东董事一名、执行董事一名。报告期内共召开会议 4 次，审议议案共 17 项。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协调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工作，确保了本行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在审计委员会会议上，委员们认真、负责地审议各项议案，发表专业、独立的意见。委员们对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予以高度关注，要求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在安全与效率之间寻求合理的平衡；希望公司在编制、披露定期报告时，坚持谨慎性原则，及时、规范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会计信息；督促内审机构履行其审计监督职责，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严格依照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外部审计职责、提高审计质量。

9.1.5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全面、统一、独立、公正、重要、及时的原则，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评价试行办法》等要求，本行从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监督评价与纠正等方面，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形成了《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同时，按照 2012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本行对所辖 55 家独立核算主体分支行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

9.1.6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本行内部控制存在尚需完善的方面，如：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需持续完善，部分信息系统缺乏系统安全需求规范和指导，员工的合规意识需进一步提高等。本行将在以下方面采取措施、制定政策和程序进一步改善内部控制体系。

（一）促进组织架构不断优化

积极推动条线化架构改革，逐步建设“总分支”和“条线化”相结合的矩阵式管理架构。既强化总行的条线化管理，共享产品研发、政策制定、风险管理以

及中后台管理和服务资源；又支持分支机构因地制宜，在总行的政策框架下，专注于当地市场的营销和客户管理。逐步推进以内控、合规为主的常规性稽核和以风险为导向的兜底性审计相结合的二元化内审体系，并从信息系统、风险管理体系、政策制度体系、绩效管理等方面不断完善对新管理架构的支撑，实现组织架构的不断优化。

（二）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本行将围绕各项监管要求，建立和完善全面、独立、统一和垂直的风险管理架构，逐步规范各类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制度、流程，运用有效的方法和工具，不断提高对风险的识别、量化、监督和控制能力。积极筹备操作风险管理系统的建设，推动操作风险管理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的上线试运行，为采用标准法计算操作风险资产创造条件，同时，进一步扩展操作风险敏感指标，逐步建立各项指标的预警阈值及动态更新机制。

（三）持续强化信息科技系统建设

本行以构建统一的 IT 架构和科学合理的 IT 治理架构为目标，持续开展以下工作一是不断对包括网银系统、信贷系统等业务处理系统进行优化；二是加强与专业信息安全公司的合作，通过专业安全公司的持续服务和引进信息安全管理人才，逐步建立起本行信息安全管理队伍，提高信息安全风险防范能力，提升自身的信息安全管理水平。三是持续做好信息科技内控制度建设与落实。针对信息科技条线组织结构的变化，对现有信息科技管理制度进行全面的审核，推动各中心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同时，根据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建设项目交付成果，在全行开展信息安全培训，推广落实信息安全管理制度。

（四）加强“三道防线”的监督检查力度

本行已形成了由制度执行、指导执行以及监督执行构成的内控“三道防线”，加强了“三道防线”的监督检查力度。一是持续推行支行自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及完善自查自纠制度，提高自我纠错能力，主动查弊堵漏，增强合规经营意识，提高执行制度的自觉性。二是继续加强各业务条线案件风险排查，落实检查职能，督促支行提高制度的执行力，防范风险。三是逐步转变内审部门角色，由以合规性检查为重的内部稽核转向为经营业务提供增值意见和协助提升经营绩效的服务提供者，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第三道防线的监督、评估和咨询职能。

9.2 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及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综述

本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制度实施的合理有效。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评估认为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现本行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本行坚持“全面、审慎、有效、独立”原则，根据实际建立了能满足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能结合发展需要不断改进和提高，相关制度覆盖了业务活动

和内部管理的主要方面和环节，在规范财务会计行为、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强化经营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堵塞漏洞、防止舞弊等方面得到了较为有效地执行。本行通过不断强化内部控制措施，健全内部控制机制，规范经营管理行为，有效控制了经营风险，各项业务在依法、合规、安全、稳健的基础上快速发展。综上所述，本行基本建立了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内部控制的要求在重要环节得到有效执行，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从组织体系、规章制度安排、实际实施力度和反馈效果来看是基本完整合理的，整体运行稳健、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

第十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06）》编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确认，并经监事会审核的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公司章程

10.2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索引

序号	公告名称	公告类型	公告日期	披露媒体	刊载网站
01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3-03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2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报摘要	定期报告	2012-03-06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0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时报告	2012-03-09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3-31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5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传签）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4-13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6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实施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4-16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7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5-09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0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	定期报告	2012-05-17	我行官网	www.cqcbank.com

0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传签）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5-17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0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告	临时报告	2012-08-11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1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传签）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8-14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2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8-16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9-01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传签）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09-21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5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11-02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6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11-14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7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临时报告	2012-11-16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8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12-01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1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时报告	2012-12-29	证券时报	www.er.stcn.com www.cqcbank.com

第十二节 附件

（可在本公司网站查询：<http://www.cqcbank.com>）

- 1、重庆银行 201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
- 2、重庆银行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2、重庆银行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7】第 7 号),并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一、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我们认为,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签名(按姓氏笔划排名):

尹明善_____ 邓 勇_____ 甘为民_____

冉海陵_____ 吕 维_____ 孙芳城 _____

吴家宏_____ 张卫国_____ 肖昌华_____

范上钦_____ 倪月敏_____ 黄汉兴_____

韩德云_____ 覃 伟_____ 詹旺华_____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 敏 _____ 牛跃强_____ 刘建华_____

杨世银_____ 周国华_____ 左小波_____

黄常胜_____ 李在宁_____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年度报告，现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监事签名（按姓氏笔划排名）：

马千真_____ 万嘉妤_____ 文玉萍_____

司厚春_____ 任 诚_____ 刘兴域_____

周永康_____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3)8-19号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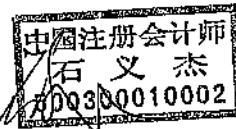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银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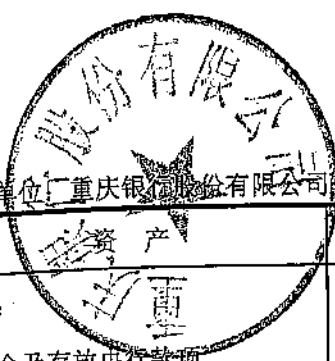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资 产 负 债 表

会商银01-1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编制单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释号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一)	25,243,334	19,339,860
存放同业款项	(二)	2,065,030	5,696,070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三)	167,298	3,974,5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	2,413,849	1,615,203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	16,299,730	14,669,164
应收利息	(六)	520,132	443,9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	75,256,873	62,824,9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3,045,049	1,414,09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九)	7,656,075	9,720,839
应收款项类投资	(十)	21,232,136	5,768,80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207,000	205,838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9,288	9,698
固定资产	(十四)	1,015,688	785,424
无形资产	(十五)	218,716	210,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176,701	166,534
其他资产	(十七)	621,593	491,144
资产总计		156,148,492	127,336,599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重庆分所(印)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会商银01-2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12-12-31	2011-12-3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九)	1,496,855	691,6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二十)	13,846,155	10,452,691
拆入资金	(二十一)	25,142	2,627,4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二十二)	12,290,989	14,673,699
吸收存款	(二十三)	114,043,185	89,306,554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142,024	144,250
应交税费	(二十五)	282,215	209,092
应付利息	(二十六)	1,068,072	648,876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二十七)	1,789,886	994,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2,042	
其他负债	(二十八)	2,914,818	1,137,018
负债合计		147,901,383	120,885,923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九)	2,020,619	2,020,619
资本公积	(三十)	(28,421)	(28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三十一)	689,702	497,142
一般风险准备	(三十二)	1,010,330	810,800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4,554,879	3,122,396
股东权益合计		8,247,109	6,450,6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6,148,492	127,336,599

重庆会计师事务所
重庆分所(内)

法定代表人

为
民

行长:

陈
陵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
晓
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商银02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36,538	3,557,671
利息净收入	(三十四)	4,144,680	3,320,630
利息收入		8,303,865	6,106,488
利息支出		4,159,185	2,785,8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三十五)	368,046	289,8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06,006	328,3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960	38,5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95,108	(43,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2	(2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22,462	(7,9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7	(5,681)
其他业务收入		2,915	4,684
二、营业支出		2,126,866	1,625,2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313,226	227,360
业务及管理费	(三十九)	1,577,106	1,213,446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	236,103	183,999
其他业务成本		431	4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9,672	1,932,431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16,970	12,28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8,195	7,085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2,518,447	1,937,6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592,844	448,6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925,603	1,488,996
六、每股收益	(四十四)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5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5	0.7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五)	(28,140)	34,472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97,463	1,523,46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重庆分所
0.74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130,094	13,229,0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05,169	204,58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932,91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197,918	9,621,402
买入返售证券款净减少额			915,081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增加额			2,305,8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六)	1,774,406	191,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40,501	26,467,3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671,657	11,054,44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931,065	5,190,21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602,354	2,126,87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242,924	5,737,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472	709,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1,941	646,854
买入返售证券款净增加额		1,630,567	
卖出回购证券款净减少额		2,382,7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六)	638,856	430,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01,546	25,895,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8,955	571,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387,144	106,248,6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615	5,2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	6,46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88,951	106,260,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287,135	103,482,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951	318,7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00,086	103,801,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1,135)	2,458,6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4,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684	158,6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84	158,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716	(158,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8)	(12,4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十六)	(1,532,922)	2,859,4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6,326	4,756,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十六)	6,083,404	7,616,326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商银04-1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 目	2011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619	(34,753)		344,515	600,150	2,060,439	4,990,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19)		(19,971)	(22,190)
前期差错更正				5,946		53,513	59,459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0,619	(34,753)		348,242	600,150	2,093,981	5,028,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472		148,900	210,650	1,028,415	1,422,437
（一）净利润						1,488,996	1,488,9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34,472					34,4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472				1,488,996	1,523,46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8,900	210,650	(460,581)	(101,0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8,900		(148,9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0,650	(210,650)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031)	(101,031)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0,619	(281)		497,142	810,800	3,122,396	6,450,676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商银04-2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619	(281)		490,831	810,800	3,065,600	6,387,5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182)		(19,636)	(21,818)
前期差错更正				8,493		76,432	84,925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20,619	(281)		497,142	810,800	3,122,396	6,450,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40)		192,560	199,530	1,432,483	1,796,433
（一）净利润						1,925,603	1,925,6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140)					(28,1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140)				1,925,603	1,897,46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92,560	199,530	(493,120)	(101,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560		(192,5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9,530	(199,530)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030)	(101,03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0,619	(28,421)		689,702	1,010,330	4,554,879	8,247,109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一、本行基本情况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重庆城市合作银行,系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筹建重庆城市合作银行的批复》银复[1996]140号文批准,在原重庆市37家城市信用社及联社的清产核资基础上,于1996年9月2日由原城市信用社及联社股东以净资产折股、重庆市10家地方财政和其他39家社会法人和个人共同发起设立的地方性商业银行。本行于1998年3月3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关于重庆城市合作银行变更名称的批复》渝银复[1998]48号文批准更名为重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8月1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市商业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07]325号文批准,本行更名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银监局于2007年9月7日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206H250000001号;持有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2月25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渝直5000001804203号。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20,618,604.00元,注册地址为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153号,法定代表人为甘为民。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在重庆市内共设有总行营业部、小企业信贷中心和92家支行,在四川省成都市、贵州省贵阳市、陕西省西安市分别设有分行。

本行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办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信贷资产转让业务;办理地方财政周转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自营和代客买卖外汇;买卖除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开办信用卡业务;除融资担保以外的外汇担保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办理帐务查询、网上转帐、代理业务、贷款业务、集团客户管理、理财服务、电子商务、客户服务、公共信息等网上银行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会计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

本行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行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收益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包含一种或多种嵌入式衍生工具，从而使整体现金流量发生显著改变并且在初次考虑时即允许拆分其包含的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具有固定到期日及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会计期间，若本行于到期日前重分类或出售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是指相对于该类投资在重分类或出售前的总额较大，下同），对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也将进行重分类。同时在本会计期间或前两个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重分类或出售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期间，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特定情况除外。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行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不准备立即或在近期出售，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及其他应收款等。但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

外的原因，使本行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除外。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其他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行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及其他应付款等。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行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

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

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列报

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未作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2)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行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本行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

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本行投资性房地产全部系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2. 本行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0	3.2
运输工具	5	3.0	19.4
电子设备	5	3.0	19.4
办公设备	5	3.0	19.4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在建工程

1. 本行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本行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无形资产

1. 本行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购买的软件以及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3-40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行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抵债资产

本行的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公允价值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及支付的税费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行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

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七) 应付债券

本行应付债券系已发行的次级债券。本行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扣减交易费用的差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委托贷款及存款

本行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客户(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代理发放、管理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一项受托业务。委托贷款业务相关风险和收益由委托人承担和享有。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按照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与根据委托人意愿实际发放的贷款的差额列示于吸收存款项目。

(十九)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行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行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本行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行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 经营租赁

本行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行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2.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3.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行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四)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行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行原执行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中关于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没有对除本行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各种社会保障费用和企业年金之外的离职后福利进行会计处理。为了顺利推动本行H股上市工作，减少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财务报表和国内会计准则下的财务报表的差异，经本行第四届24次董事会决议，自2012年1月1日起，改按2012年9月29日财政部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对本行向2011年6月30日及以前离退休的职工提供的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退休补贴），以精算方式估计上述职工退休后需向其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现值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并于职工在本行提供服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任何精算收益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2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2011年年初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为2,219万元，调减2011年期初盈余公积221.9万元，调减2011年期初未分配利润1,997.1万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11年度损益的影响为增加

净利润37.2万元。

(二十六)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行以前年度未预计发放贷款和垫款在各会计期间最后10天的应计利息，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对2011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做了如下调整：调增2011年期初未分配利润5,351.3万元，调增应收利息11,995.1万元，调增应交税费3,502.6万元，调增利息收入3,605.7万元，调增营业税金及附加210.3万元，调增所得税费用848.9万元，调增2011年度净利润2,546.5万元。

三、税项

申报财务报告期，本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列示如下：

(一) 企业所得税

本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二)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1. 营业税

本行按营业收入的5%计缴，营业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2. 城市建设维护税

本行按应缴纳营业税的7%缴纳(部分重庆市远郊支行按5%缴纳)。

3. 教育费附加

本行按应缴纳营业税的3%缴纳。

4. 地方教育附加

本行总行及重庆辖区内支行自2011年5月1日起、成都分行自2011年2月1日起、贵阳分行自2011年1月1日起均按应缴纳营业税的2%缴纳；2011年新设之西安分行自成立之日起按应缴纳营业税的2%缴纳。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库存现金	521,782	413,37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0,679,390	16,399,099	注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031,544	2,520,372	注2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0,618	7,017	注3
合 计	<u>25,243,334</u>	<u>19,339,860</u>	

[注1]：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币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的存款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委托业务负债项目轧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及其他各项存款。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本行适用的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如下：

币 种	2012-12-31	2011-12-31
人民币	18.0%	19.0%
外币	5.0%	5.0%

[注2]：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清算的超额准备金。

[注3]：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

(二) 存放同业款项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存放境内同业	1,699,430	5,610,450
存放境外同业	365,600	96,620
合 计	<u>2,065,030</u>	<u>5,707,070</u>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11,000)
净 值	<u>2,065,030</u>	<u>5,696,070</u>

2.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期初余额	11,000	11,000
本期计提/回拨		
本期核销	(11,000)	
本期收回原核销存放同业款项导致转回		
期末余额		<u>11,000</u>

(三) 拆出资金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拆放境内同业	167,298	3,974,502
合 计	<u>167,298</u>	<u>3,974,502</u>
拆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		
净 值	<u>167,298</u>	<u>3,974,502</u>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拆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的情况。

(四)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交易性债券投资	2,413,849	1,615,203
其中：企业债券	2,413,849	1,615,203
合 计	<u>2,413,849</u>	<u>1,615,203</u>

(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债券	150,000	700,000	
票据	16,149,730	13,949,164	
贷款		20,000	
合计	<u>16,299,730</u>	<u>14,669,164</u>	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账准备

净值	<u>16,299,730</u>	<u>14,669,164</u>
----	-------------------	-------------------

[注]: 本行在逆回购(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担保物价值详见附注四、(四十九)担保物之说明。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账准备的情况。

(六) 应收利息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存放及拆放同业资金利息	9,780	114,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	78,120	41,4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56,098	12,622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04,539	133,57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168,199	120,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77	21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103,319	21,495
合计	<u>520,132</u>	<u>443,981</u>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净值	<u>520,132</u>	<u>443,981</u>
----	----------------	----------------

2. 账龄列示

账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0,132	100.0	443,981	100.0
合计	<u>520,132</u>	<u>100.0</u>	<u>443,981</u>	<u>100.0</u>

3.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情况。

(七)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个人贷款和垫款:			
按揭贷款	12,397,665	9,796,581	
个人经营贷款	4,831,186	3,035,102	
个人消费贷款	1,694,812	1,153,281	
信用卡垫支	535,575	102,566	
其他	40,656	33,422	
小计	<u>19,499,894</u>	<u>14,120,952</u>	
企业贷款和垫款:			
一般贷款	50,579,529	44,413,670	
贴现	6,458,419	5,457,156	注 1
进出口押汇	35,164	23,368	
垫款	61,154	6,670	
小计	<u>57,134,266</u>	<u>49,900,864</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6,634,160</u>	<u>64,021,816</u>	注 2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77,287)	(1,196,890)	
其中: 单项计提数	(142,526)	(171,364)	
组合计提数	(1,234,761)	(1,025,526)	
贷款和垫款净值	<u>75,256,873</u>	<u>62,824,926</u>	

[注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521,705万元的贴现票据被用作质押式正回购(卖出回购)交易的担保物, 账面价值为118,598万元的贴现票据被用作再贴现的担保物, 详见附注四、(四十九)担保物之说明。

[注2]: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本行的贷款余额详见附注五、(二)重大关联交易之说明。

2. 按行业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分布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制造业	13,796,973	18.0	12,294,311	19.2
金融业	5,388,173	7.0	4,892,130	7.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883,806	6.4	5,615,294	8.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322,443	5.6	4,443,794	6.9
批发和零售业	7,785,538	10.2	5,358,339	8.4
房地产业	4,437,890	5.8	3,841,043	6.0
建筑业	5,722,667	7.5	4,065,768	6.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32,578	1.9	1,943,687	3.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48,829	2.9	1,784,821	2.8
采矿业	2,776,187	3.6	1,944,654	3.0
农、林、牧、渔业	1,380,194	1.8	1,295,096	2.0
教育	893,731	1.2	701,632	1.1
住宿和餐饮业	580,497	0.8	387,059	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07,428	0.5	454,350	0.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6,805	0.4	346,520	0.5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221,000	0.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661,846	0.9	166,772	0.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62,000	0.1	78,745	0.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6,681	0.1	65,849	0.1
个人	19,499,894	25.3	14,120,952	22.2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6,634,160</u>	<u>100.0</u>	<u>64,021,816</u>	<u>100.0</u>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77,287)		(1,196,890)	
其中：单项计提数	(142,526)		(171,364)	
组合计提数	(1,234,761)		(1,025,526)	
贷款和垫款净值	<u>75,256,873</u>		<u>62,824,926</u>	

3. 按担保方式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信用贷款	3,761,759	5,033,232
保证贷款	26,145,659	20,116,304
附担保物贷款	46,726,742	38,872,280
其中：抵押贷款	36,104,205	29,736,455
质押贷款	10,622,537	9,135,825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6,634,160</u>	<u>64,021,816</u>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77,287)	(1,196,890)
其中：单项计提数	(142,526)	(171,364)
组合计提数	(1,234,761)	(1,025,526)
贷款和垫款净值	<u>75,256,873</u>	<u>62,824,926</u>

4. 按地区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分布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重庆市	56,590,769	73.8	50,841,003	79.5
四川省	9,044,110	11.8	6,357,635	9.9
贵州省	6,785,433	8.9	4,635,854	7.2
陕西省	4,213,848	5.5	2,187,324	3.4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6,634,160</u>	<u>100.0</u>	<u>64,021,816</u>	<u>100.0</u>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77,287)		(1,196,890)	
其中：单项计提数	(142,526)		(171,364)	
组合计提数	(1,234,761)		(1,025,526)	
贷款和垫款净值	<u>75,256,873</u>		<u>62,824,926</u>	

5. 逾期贷款分项列示如下：

2012-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 3 年)				
信用贷款	3,561	880	290			1,831	<u>6,562</u>
保证贷款	5,658	7,507	871			49,015	<u>63,051</u>
附担保物贷款	2,000	110,825	4,736			44,378	<u>161,939</u>
其中：抵押贷款	2,000	110,825	536			44,378	<u>157,739</u>
质押贷款			4,200				<u>4,200</u>
合计	<u>11,219</u>	<u>119,212</u>	<u>5,897</u>			<u>95,224</u>	<u>231,552</u>
2011-12-31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 3 年)				
信用贷款	1,535	139	1,247			4,764	<u>7,685</u>
保证贷款	1,755	2,246	2,019			81,178	<u>87,198</u>
附担保物贷款	3,880	4,850	906			61,217	<u>70,853</u>
其中：抵押贷款	3,880	650	906			61,217	<u>66,653</u>
质押贷款		4,200					<u>4,200</u>
合计	<u>7,170</u>	<u>7,235</u>	<u>4,172</u>			<u>147,159</u>	<u>165,736</u>

[注]：逾期贷款是指本金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不包含垫款。

6.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171,364	1,025,526	1,196,890	168,418	844,360	1,012,778
本期计提/回拨	25,441	209,235	234,676	1,496	181,166	182,662
本期核销	(57,066)		(57,066)	(3,287)		(3,287)
本期收回原转销 贷款和垫款导致 转回	2,787		2,787	4,737		4,737
期末余额	142,526	1,234,761	1,377,287	171,364	1,025,526	1,196,890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3,045,035	1,414,079	注
其中：国债		8,760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2,995,619	1,172,205	
企业债券	49,416	233,114	
小计	<u>3,045,035</u>	<u>1,414,079</u>	
其他	14	14	
合计	<u>3,045,049</u>	<u>1,414,09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净值	<u>3,045,049</u>	<u>1,414,093</u>	

[注]：本行对理财产品购买方负有保证收益义务，故该债券投资相关风险并未转移给理财产品购买方，因此将与该理财产品相关的债券投资及购买方资金存入分别确认为本行的资产及负债。购买方存入的理财资金列报于其他负债。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持有到期债券投资	7,656,075	7,572,389	9,720,839	9,675,030
其中：国债	5,235,549	5,207,678	6,385,062	6,378,292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1,824,526	1,789,711	2,769,777	2,768,504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550,000	530,545	550,000	512,754
企业债券	46,000	44,455	16,000	15,480
合计	<u>7,656,075</u>	<u>7,572,389</u>	<u>9,720,839</u>	<u>9,675,030</u>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净值	<u>7,656,075</u>	<u>7,572,389</u>	<u>9,720,839</u>	<u>9,675,030</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托管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中，有账

面价值为136,166万元的债券被质押冻结，原因详见附注四、(二十)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之说明。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 应收款项类投资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收信托投资款	19,185,348	19,560,226	600,000	600,000	注
向金融机构购买的理财产品	2,046,788	2,064,863	5,168,802	5,191,556	
合计	<u>21,232,136</u>	<u>21,625,089</u>	<u>5,768,802</u>	<u>5,791,556</u>	
应收款项类投资坏账准备					
净值	<u>21,232,136</u>	<u>21,625,089</u>	<u>5,768,802</u>	<u>5,791,556</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余额中包含本行发行的保证收益类理财产品120,000万元(2011年12月31日：60,000万元)，投资于单一资金信托计划。本行对理财产品的购买方负有保证收益义务，故该信托投资的相关风险并未转移给理财产品购买方，因此将与该理财产品相关的信托投资及购买方资金存入分别确认为本行的资产及负债。购买方存入的理财资金列报于其他负债。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应收款项类投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十一)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2012-12-31 资产总额	2012-12-31 负债总额	2012-12-31 净资产总额	2012年度营业 收入总额	2012年度净利 润
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	20.0	332,278	217,604	114,674	19,794	5,810

[注]：以上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报表数据系未经审计数据。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1-12-31	增减变动	2012-12-31
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22,000	21,773	1,162	22,935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00	160,000		160,000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	8,000		8,000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成本法	600	600		600
其他股权投资	成本法	22,820	22,820		22,820
合计		<u>213,420</u>	<u>213,193</u>	<u>1,162</u>	<u>214,355</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备注
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7	4.97			5,000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0.27	0.27			280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1.99	1.99				
其他股权投资			7,355		667	注
合计			<u>7,355</u>		<u>5,947</u>	

[注]: 由于历史遗留问题, 本行还持有少量其他企业股权投资, 股权比例均不及1%, 本行将积极寻找受让方、伺机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退出。

2.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原值:		
期初余额	13,581	13,318
本期增加	18	910
本期减少		(647)
期末余额	<u>13,599</u>	<u>13,581</u>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883	3,968
本期增加	428	406
本期减少		(491)
期末余额	<u>4,311</u>	<u>3,883</u>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u>9,288</u>	<u>9,698</u>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净值	<u>9,288</u>	<u>9,698</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尚有账面原值为24万元,净值为2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对应土地为划拨地。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变动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010-12-31 余额	<u>615,326</u>	<u>17,892</u>	<u>171,214</u>	<u>47,575</u>	<u>852,007</u>
本期增加	259,846	2,540	19,862	11,873	<u>294,121</u>
本期减少		(3,212)	(1,984)	(1,552)	<u>(6,748)</u>
2011-12-31 余额	<u>875,172</u>	<u>17,220</u>	<u>189,092</u>	<u>57,896</u>	<u>1,139,380</u>
本期增加	216,808	2,869	46,239	22,939	288,855
本期减少		(1,588)	(2,439)	(932)	(4,959)
2012-12-31 余额	<u>1,091,980</u>	<u>18,501</u>	<u>232,892</u>	<u>79,903</u>	<u>1,423,276</u>

其中，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214,056	187,762
办公设备	16,247	
小计	<u>230,303</u>	<u>187,762</u>

2. 累计折旧变动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2010-12-31 余额	<u>145,597</u>	<u>12,743</u>	<u>119,560</u>	<u>30,206</u>	<u>308,106</u>
本期增加	23,906	2,114	19,181	7,139	<u>52,340</u>
本期减少		(3,035)	(1,961)	(1,494)	<u>(6,490)</u>
2011-12-31 余额	<u>169,503</u>	<u>11,822</u>	<u>136,780</u>	<u>35,851</u>	<u>353,956</u>
本期增加	28,662	1,794	19,992	7,845	58,293
本期减少		(1,540)	(2,367)	(754)	(4,661)
2012-12-31 余额	<u>198,165</u>	<u>12,076</u>	<u>154,405</u>	<u>42,942</u>	<u>407,588</u>

3. 固定资产净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净额	减值准备	净值
2011-12-31	705,669	5,398	52,312	22,045	<u>785,424</u>		<u>785,424</u>
2012-12-31	893,815	6,425	78,487	36,961	<u>1,015,688</u>		<u>1,015,688</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尚有账面原值为2,350万元，净值为1,410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对应土地为划拨地。

4.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变动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2010-12-31 余额	<u>188,851</u>	<u>40,539</u>	<u>79</u>	<u>229,469</u>
本期增加	6,524	13,150		<u>19,674</u>
本期减少		(298)		<u>(298)</u>
2011-12-31 余额	<u>195,375</u>	<u>53,391</u>	<u>79</u>	<u>248,845</u>
本期增加	196	20,118		20,314
本期减少				
2012-12-31 余额	<u>195,571</u>	<u>73,509</u>	<u>79</u>	<u>269,159</u>

2. 无形资产摊销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2010-12-31 累计摊销	<u>6,943</u>	<u>18,420</u>	<u>23</u>	<u>25,386</u>
本期增加	4,826	8,405	5	<u>13,236</u>
本期减少		(298)		<u>(298)</u>
2011-12-31 累计摊销	<u>11,769</u>	<u>26,527</u>	<u>28</u>	<u>38,324</u>
本期增加	4,899	7,215	5	12,119
本期减少				
2012-12-31 累计摊销	<u>16,668</u>	<u>33,742</u>	<u>33</u>	<u>50,443</u>

3. 无形资产净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净额	减值准备	净值
2011-12-31	183,606	26,864	51	<u>210,521</u>		<u>210,521</u>
2012-12-31	178,903	39,767	46	<u>218,716</u>		<u>218,716</u>

4.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总额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可抵扣/(应纳 税)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应纳 税)	递延所得税资 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26,808	131,701	482,493	120,62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7,659	6,915	53,193	13,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292	3,5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99	9,800	1,679	420
内退职工薪酬	22,701	5,675	23,901	5,975
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90,439	22,610	90,578	22,645
合计	<u>706,806</u>	<u>176,701</u>	<u>666,136</u>	<u>166,534</u>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170	2,042		
合计	<u>8,170</u>	<u>2,042</u>		

2. 按净额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余额	<u>166,534</u>	<u>158,106</u>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534	158,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3)
本期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1,255)	19,919
本期计入资本公积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9,380	(11,491)
期末余额	<u>174,659</u>	<u>166,534</u>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701	166,5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2)	

(十七) 其他资产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收款	91,216	47,151
抵债资产	31,716	34,527
在建工程	454,839	368,599
长期待摊费用	43,822	40,867
合计	<u>621,593</u>	<u>491,144</u>

2. 其他应收款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用金	406	81
诉讼垫款	2,565	3,160
预付购房款	10,000	
往来及暂付款	38,229	33,752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7,306	18,705
合计	<u>98,506</u>	<u>55,698</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90)	(8,547)
净值	<u>91,216</u>	<u>47,151</u>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余额	8,547	14,988
本期计提/回拨	89	1,332
本期核销	(1,346)	(7,777)
本期收回原转销其他应收款导致转回		4
期末余额	7,290	8,547

3. 抵债资产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房产	42,839	46,594
土地使用权		1,662
运输工具		701
其他	1,891	11,860
合计	<u>44,730</u>	<u>60,817</u>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014)	(26,290)
净值	<u>31,716</u>	<u>34,527</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行账面原值为2463万元的抵债资产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2)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余额	26,290	35,392
本期计提	1,338	5
本期转出	(14,614)	(9,107)
期末余额	13,014	26,290

(3) 抵债资产处置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被处置抵债资产原值	18,336	16,204

[注]：本行计划在未来期间内陆续通过拍卖、对外转让等方式处置剩余的抵债资产。

4. 在建工程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期初余额	368,599	334,909
本期增加	316,543	221,452
本期转固	(230,303)	(187,762)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u>454,839</u>	<u>368,599</u>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净值	<u>454,839</u>	<u>368,599</u>

(2) 报告期内无应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5. 长期待摊费用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装修费	42,189	28,168
营业用房租赁费		11,353
其他	1,633	1,346
合计	<u>43,822</u>	<u>40,867</u>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		11,000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77,287	1,196,89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355	7,3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90	8,547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014	26,290
合计	<u>1,404,946</u>	<u>1,250,082</u>

(十九)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再贴现	1,196,855	391,6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0,000	300,000
合计	<u>1,496,855</u>	<u>691,685</u>

[注]：票据再贴现的担保物价值详见附注四、(四十九)担保物之说明。

(二十)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境内同业存放	13,467,787	9,613,062	注1
境外同业存放	166,352	24,143	注2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212,016	815,486	
合计	<u>13,846,155</u>	<u>10,452,691</u>	

[注1]：包括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存放本行的邮政储蓄资金。截至2012年12月31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放本行的邮政储蓄资金余额为328,000万元，本行以托管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账面价值为136,166万元的债券对上述余额中的250,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注2]：系德国复兴信贷银行(KfW, FrankfurtamMain)基于德国政府与中国政府签订的政府间协议，通过中国财政部(借款人)转贷给本行的信贷资金，用于本行向民营企业贷款。贷款总规模不超过2,000万欧元，应于2021年12月30日之前归还全部贷款。

(二十一) 拆入资金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境内同业拆入		2,583,390
境外同业拆入	25,142	44,106
合计	<u>25,142</u>	<u>2,627,496</u>

(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债券		1,503,150
票据	12,290,989	13,170,549
合计	<u>12,290,989</u>	<u>14,673,699</u>

[注]：正回购(卖出回购)交易的担保物价值详见附注四、(四十九)担保物之说明。

(二十三) 吸收存款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活期存款：			
公司	37,560,210	36,006,601	
个人	8,488,325	6,994,723	
小计	<u>46,048,535</u>	<u>43,001,324</u>	
定期存款：			注1
公司	44,568,723	31,289,489	
个人	10,133,600	7,701,802	
小计	<u>54,702,323</u>	<u>38,991,291</u>	
财政性存款	12,461	5,852	
存入保证金	13,146,873	7,032,713	
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132,993	275,374	
合计	<u>114,043,185</u>	<u>89,306,554</u>	注2

[注1]：包含通知存款。

[注2]：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在本行的存款余额详见附注五、(二)重大关联交易之说明。

2. 存入保证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06,713	5,393,654	
信用证保证金	17,015	33,132	
开出保函保证金	39,736	49,371	
其他保证金	2,383,409	1,556,556	注
合计	<u>13,146,873</u>	<u>7,032,713</u>	

[注]：其他保证金主要系按揭贷款保证金、委托同业代付保证金以及为发放保证贷款而向第三方收取的保证金。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439	90,578	注 1
社会保险费	2,983	3,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3	272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93	2,482	
失业保险费	156	126	
工伤保险费	9	35	
生育保险	152	185	
住房公积金	1,364	2,026	
辞退福利(内退)	22,701	23,90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16	2,723	
补充退休福利	20,533	21,818	注 2
其他	188	104	
合计	<u>142,024</u>	<u>144,250</u>	注 3

[注1]：本期末应付工资薪金余额主要系根据绩效考核提取的2012年4季度奖金，待绩效考核完毕后予以发放。本行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注2]：本行为2011年6月30日及以前离退休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退休补贴）。本行以精算方式估计上述职工退休后需向其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现值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并于职工在本行提供服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任何精算收益及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

[注3]：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批复》(渝国资[2010]807号)批准，并经本行2010年12月29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重庆银行企业年金方案》，本行员工从2010年1月1日起，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参加本行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上一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本行承担的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企业所得税	173,209	128,052
营业税	83,833	61,796
城建税	5,725	4,236
教育费附加	2,669	2,020
代扣代缴个税	13,888	10,868
其他	2,891	2,120
合计	<u>282,215</u>	<u>209,092</u>

(二十六) 应付利息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利息	144,556	26,589
吸收存款利息	841,489	582,717
次级债券利息	82,027	39,570
合计	<u>1,068,072</u>	<u>648,876</u>

(二十七) 应付债券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2009年发行的次级债券	995,192	994,562	注1
2012年发行的次级债券	794,694		注2
合计	<u>1,789,886</u>	<u>994,562</u>	注3

[注1]：经本行2008年11月11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09年2月9日中国银行业监

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银行发行次级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09]42号核准，本行于2009年4月在银行间市场发行10亿元次级债券。本次发行的次级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前5个计息年度票面年利率为5.31%，本行有权在第5年末行使一次赎回权，如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后5个计息年度票面年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3%。

[注2]：经本行2011年8月12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11年11月18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银行发行次级债券的批复》银监复[2011]511号核准，本行于2012年3月在银行间市场发行8亿元次级债券。本次发行的次级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间票面年利率为6.80%，本行有权在第5年末行使一次赎回权。

[注3]：次级债券的索偿权排在本行的其他负债之后，先于本行的股权资本。本行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已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计入了附属资本。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未发生涉及次级债券本息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件。

(二十八) 其他负债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应付股利	18,859	16,487
递延收益	106,253	81,546
其他应付款	200,039	113,016
代理业务暂收款	2,316,546	884,232
本票暂收款	273,121	41,737
合计	<u>2,914,818</u>	<u>1,137,018</u>

2. 递延收益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总部基地建设政府补助	50,000	50,000	注
预收手续费及佣金	56,253	31,546	
合计	<u>106,253</u>	<u>81,546</u>	

[注]：系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江北政函[2009]339号无偿拨付本行的补助资金，用以支持本行总部基地建设。关于本行总部基地建设情况，详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3. 其他应付款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资金清算应付款	81,757	37,290
久悬未取账户余额	22,909	21,779
预收资产处置款	29,445	
其他	65,928	53,947
合计	<u>200,039</u>	<u>113,016</u>

4. 代理业务暂收款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代理业务暂收款	2,316,546	884,232
合计	<u>2,316,546</u>	<u>884,232</u>

(二十九) 股本

1. 股本结构分项列示如下：

股权性质	2012-12-31	2011-12-31
国家股	2,927	2,927
国有法人股	1,088,950	1,088,767
社会法人股	467,730	467,913
外资股	404,124	404,124
个人股	56,888	56,888
合计	<u>2,020,619</u>	<u>2,020,619</u>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股东被质押冻结的股份总数为81,259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40.2%。

2. 股本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未发生增减变动。

(2) 本行历次股本变动审验情况

1) 本行之前身“重庆城市合作商业银行”，于1996年9月2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255,190,000元，业经重庆审计事务所审验，并于1996年7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重审事验(1996)第030号）。根据2002年6月5日、2003年4月15日和2003年9月18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及渝

府(2004)64号文批复, 本行累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62,755,724元, 其中: 定向募集资金1,214,000,000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30,241,124元; 合并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渝中区办事处、重庆银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涪陵办事处增加注册资本20,850,000元; 1996年至1998年期间吸收新入股资金35,012,300元; 因退股等原因减少注册资本37,347,700元。变更后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17,945,724元, 业经重庆中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4年4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咨会事验(2004)第4号)。

2) 根据2004年4月28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33,904,618元, 此次增资业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5年5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5]031号)。

3) 根据2005年4月22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渝府[2004]105号文批复, 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55,879,851元。上述增资业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5年5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5]031号)。

根据《关于请求审批重庆市商业银行重组方案的请示》(渝商银文[2005]136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商业银行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府[2005]242号), 以及2005年12月22日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行于2005年12月30日分别向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市地产集团定向增资扩股200,000,000元, 共计增加股本400,000,000元; 同时, 全部股东(包括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市地产集团在内)同比例缩减股本400,000,000元, 用以核销本行账面金额为400,000,000元的不良资产在以前年度形成的呆账损失400,000,000元。上述增、减资业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6年3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6]013号)。

4) 根据《关于请求审批重庆市商业银行重组方案的请示》(渝商银文[2005]136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商业银行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府[2005]242号), 以及2005年12月22日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行于2006年度向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0日更名为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分两次定向增资扩股合计400,000,000元, 业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6年5月30日和2006年6月7日分别出具了《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6]022号)和《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6]044号)。

根据2006年12月26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行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12,888,411元, 业经重庆渝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2007年1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渝咨会验字[2007]012号)。

5)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自1996年7月16日至2006年12月26日期间的注册

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验资复核报告》(天健光华审(2009)专字第100031号)。

3.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详见附注五、(一)关联方关系之说明。

4. 本行因实行职工奖励,已购买但尚未奖励完毕的持有股份

本行自2001年起,每年列支的股权奖励基金,系通过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代为用奖金购买抵债股权或股东拟转让股权的形式实现的。该笔奖金不直接发放到被奖励者手中,形式上由本行集中购买抵债股权或股东拟转让股权,然后将这部分抵债股权或股东拟转让股权按对应的股份数量登记在被奖励者个人名下。本行将当年已为股权奖励之目的而代购买但尚未奖励完毕的剩余股份,暂时登记于本行名下,用于次年的股权奖励安排。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已代购买但尚未奖励完毕的持有股份数量为103,540股。本行于2006年度股权奖励实施完毕后,将仍登记于本行名下的剩余持有股份转让给重庆南岸区乡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告期内本行未购买过本行股权用作职工奖励。

(三十) 资本公积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10-12-31 余额	<u>800</u>	<u>(35,553)</u>	<u>(34,753)</u>
本期增加		111,522	<u>111,522</u>
本期减少		(77,050)	<u>(77,050)</u>
2011-12-31 余额	<u>800</u>	<u>(1,081)</u>	<u>(281)</u>
本期增加		30,051	<u>30,051</u>
本期减少		(58,191)	<u>(58,191)</u>
2012-12-31 余额	<u>800</u>	<u>(29,221)</u>	<u>(28,421)</u>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初余额	(1,081)	(35,5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520)	45,963
价值变动计入权益的所得税影响	9,380	(11,491)
期末余额	(29,221)	(1,081)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计提比例	2012-12-31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0%	689,702	497,142
合计		<u>689,702</u>	<u>497,142</u>

(三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一般风险准备	1,010,330	810,800
合计	<u>1,010,330</u>	<u>810,800</u>

[注]：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相关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计提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可能性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3,122,396	2,093,981
本期净利润	1,925,603	1,488,996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2,560)	(148,9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9,530)	(210,6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030)	(101,0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554,879</u>	<u>3,122,396</u>

2. 利润分配事项说明

根据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之后，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953 万元，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

(三十四)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	115,393	206,4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1,953	248,247
拆出资金	116,418	81,0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96,186	3,941,000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819,777	515,818
公司贷款和垫款	3,901,449	3,047,465
票据贴现	374,960	377,717
债券投资	316,218	431,22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22,474	286,3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其他	1,215,223	912,169
合计	<u>8,303,865</u>	<u>6,106,488</u>
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款项	782,037	369,288
拆入资金	16,263	36,0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844	19,327
吸收存款	2,302,286	1,442,614
应付债券	96,481	53,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其他	937,274	864,850
合计	<u>4,159,185</u>	<u>2,785,858</u>
利息净收入	<u>4,144,680</u>	<u>3,320,630</u>

(三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及代理手续费	41,244	49,470
银行卡手续费	45,750	12,687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27,240	15,336
理财业务手续费	136,240	54,353
财务顾问和咨询服务手续费	155,532	196,493
合计	<u>406,006</u>	<u>328,339</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7,960	38,5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68,046</u>	<u>289,812</u>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47	5,2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62	(22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565	(19,9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66)	(28,879)
合计	<u>95,108</u>	<u>(43,850)</u>

(三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62	(7,924)
合计	<u>22,462</u>	<u>(7,924)</u>

(三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税	285,012	206,5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12	14,082
教育费附加	8,802	6,707
合计	<u>313,226</u>	<u>227,360</u>

(三十九)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	847,245	724,182
差旅费	31,097	19,849
租赁费	51,121	30,889
钞币运送费	15,355	11,569
安全防范费	23,055	15,417
电子设备运转费	41,414	23,496
折旧及摊销	84,958	81,796
税费	20,503	13,64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88,418	75,126
业务招待费	56,485	31,091
会议费	50,035	30,985
其他行政及运营费用	267,420	155,401
合计	<u>1,577,106</u>	<u>1,213,446</u>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贷款和垫款呆账损失	234,676	182,6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	1,332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1,338	5
合计	<u>236,103</u>	<u>183,999</u>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备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63	7,890	
罚没收入	173	233	
出纳长款	161	181	
政府补助	6,801		
其他	5,572	3,985	注
合计	<u>16,970</u>	<u>12,289</u>	

[注]: 主要系久悬未取不动户存款结转。

2. 政府补助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科技贷款专项补助	909	
地方财政扶持款	4,388	
其他补助资金	1,504	
合计	<u>6,801</u>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6	398
预计诉讼损失		200
捐赠	6,460	5,010
其他	1,079	1,477
合计	<u>8,195</u>	<u>7,085</u>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91,589	468,55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55	(19,919)
合计	<u>592,844</u>	<u>448,639</u>

(四十四)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2年 年度	2011 年度	2012年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5	0.74	0.95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5	0.73	0.95	0.73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925,603	1,488,996
非经常性损益	B	4,966	3,3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C=A-B		1,920,637	1,485,671
期初股份总数	D	2,020,619	2,020,619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frac{G}{K}-H \times \frac{I}{K}-J$	2,020,619	2,020,619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95	0.7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95	0.73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四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利得(损失)金额	(39,199)	1,551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期转入利润的金额	1,679	44,412
其他综合收益税前金额小计	<u>(37,520)</u>	<u>45,963</u>
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9,380	(11,491)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金额合计	<u>(28,140)</u>	<u>34,472</u>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代理业务暂收款净增加额	1,432,315	143,975
开出本票暂收款净增加额	231,385	15,556
其他应付款净增加额	81,412	
其他流入	29,294	31,925
合计	<u>1,774,406</u>	<u>191,456</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其他应收款净增加额	7,028	1,275
其他行政运营费用支付的现金	624,376	393,823
其他流出	7,452	35,157
合计	<u>638,856</u>	<u>430,255</u>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5,603	1,488,996
资产减值损失	236,103	183,999
固定资产折旧	58,293	52,747
资产摊销	27,117	29,3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93	(7,4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22,462)	7,9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95,108)	43,85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96,481	53,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787)	(19,9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2,0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363,444)	(18,857,1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6,175,024	17,595,914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038,955</u>	<u>571,929</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83,404	7,616,32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616,326)	(4,756,82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532,922)</u>	<u>2,859,497</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21, 782	413, 3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 031, 544	2, 520, 372
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1, 404, 368	4, 682, 582
原到期日在3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125, 710	
小计	<u>6, 083, 404</u>	<u>7, 616, 326</u>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 083, 404</u>	<u>7, 616, 326</u>

(四十七) 分部报告

1. 本行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以及报告分部的业务类型

本行的报告分部系提供不同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以及从事不同类型投融资交易的业务单元。

由于各种业务面向不同的客户和交易对手，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各分部独立管理。

本行有4个报告分部：公司银行业务报告分部、个人银行业务报告分部、资金业务报告分部以及其他业务报告分部。

(1) 公司银行业务报告分部，系指向公司类客户提供包括存款和贷款在内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2) 个人银行业务报告分部，系指向个人客户提供包括存款和贷款在内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3) 资金业务报告分部，包括本行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同业拆借交易、债券投资交易、回购交易以及外汇买卖交易等。

(4) 其他业务报告分部，系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2. 本行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本行各报告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本行以税前营业利润为基础来评价经营业绩。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分部报告

项目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2,925,895	679,835	297,939	241,011	<u>4,144,680</u>
其中：对外利息净收入	2,340,831	443,840	1,360,009		<u>4,144,680</u>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585,064	235,995	(1,062,070)	241,0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2,857	155,189			<u>368,046</u>
投资收益			95,108		<u>95,108</u>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462		<u>22,462</u>
资产减值损失	200,300	35,803			<u>236,103</u>
业务及管理费	819,976	233,761	523,277	92	<u>1,577,106</u>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5,086	34,518	93,622		<u>313,226</u>
其他营业净收入				2,484	<u>2,484</u>
汇兑损益			3,327		<u>3,327</u>
营业利润	1,933,390	530,942	(198,063)	243,403	<u>2,509,672</u>
营业外收支净额				8,775	<u>8,775</u>
税前利润	1,933,390	530,942	(198,063)	252,178	<u>2,518,447</u>
分部资产	83,168,190	19,789,768	53,004,544	185,990	<u>156,148,492</u>
分部负债	99,538,045	18,861,273	29,500,023	2,042	<u>147,901,383</u>
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	45,742	10,760	28,903	5	<u>85,410</u>
2) 资本支出	212,341	50,445	135,507	24	<u>398,317</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分部报告

项目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2,465,067	314,929	540,634		<u>3,320,630</u>
其中：对外利息净收入	2,216,172	278,418	826,040		<u>3,320,630</u>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48,895	36,511	(285,4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909	63,903			<u>289,812</u>
投资收益			(43,850)		<u>(43,850)</u>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24)		<u>(7,924)</u>
资产减值损失	156,300	27,699			<u>183,999</u>
业务及管理费	879,915	109,746	223,694	91	<u>1,213,446</u>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868	19,372	53,120		<u>227,360</u>
其他营业净收入				4,249	<u>4,249</u>
汇兑损益				(5,681)	<u>(5,681)</u>
营业利润	1,499,893	222,015	212,046	(1,523)	<u>1,932,431</u>
营业外收支净额				5,204	<u>5,204</u>
税前利润	1,499,893	222,015	212,046	3,681	<u>1,937,635</u>
分部资产	94,285,918	14,278,757	18,595,692	176,232	<u>127,336,599</u>
分部负债	87,018,140	14,848,167	19,019,616		<u>120,885,923</u>
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	60,854	9,219	12,031	6	<u>82,110</u>
2) 资本支出	272,989	41,297	53,893	28	<u>368,207</u>

3. 地区信息

本行未有从其他国家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也不存在位于其他国家资产总额。

4. 主要客户信息

本行与任何外部客户和交易对手进行交易所产生的收入均未达到本行收入的10%。

(四十八) 委托贷款及存款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委托存款	2,335,487	1,666,026
委托贷款	2,333,220	1,662,856

(四十九) 担保物

1. 本行在票据再贴现和正回购(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债券		1,652,189
票据	6,403,031	3,261,427
合计	<u>6,403,031</u>	<u>4,913,616</u>

2. 本行在逆回购(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债券		699,684
票据	16,214,537	14,008,790
合计	<u>16,214,537</u>	<u>14,708,474</u>

本行有义务于约定的返售日返还上述担保物。于申报期间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将上述担保物再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的,其公允价值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票据	7,022,193	10,295,182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本行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财务和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均构成关联方关系。

1.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1)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07,010	20.14	407,010	20.14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404,124	20.00	404,124	20.00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71,340	8.48	171,340	8.48
重庆市地产集团	160,163	7.93	160,163	7.93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163	7.93	160,163	7.9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565	6.41	129,565	6.41

[注]：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总数为71,526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35.4%。

(2)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包括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10家；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2家；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47家；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53家；重庆市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6家；大新银行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16家。

2. 本行的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贵州省兴义市	辛海	金融	11,000万元	20.0	20.0	57331886-8

3. 与本行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本行其他关联方包括：(1)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105人；(2)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139人；(3)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65家；(4)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员218人。

(二) 重大关联交易

1. 属于本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重大关联交易

下列关联交易除特别注明外，均属于本行日常经营业务，系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且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其中存款和贷款利率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基准利率及浮动区间执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关联方贷款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本金和利息。

(1) 利息收入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2012 年度	比例 (%)	2011 年度	比例 (%)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13,773</u>	<u>0.2</u>	<u>23,797</u>	<u>0.4</u>
重庆地产集团	13,773	0.2	13,718	0.2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84	0.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5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52,581</u>	<u>0.6</u>	<u>43,687</u>	<u>0.8</u>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6,873	0.2	22,731	0.4
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	13,954	0.2	11,278	0.2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1,104	0.1	9,678	0.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0,649	0.1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u>38</u>	<u>0.0</u>	<u>37</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55,179</u>	<u>0.7</u>	<u>63,811</u>	<u>1</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276</u>	<u>0.0</u>	<u>165</u>	<u>0.0</u>
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员	<u>570</u>	<u>0.0</u>	<u>597</u>	<u>0.0</u>
合计	<u>122,417</u>	<u>1.5</u>	<u>132,094</u>	<u>2.2</u>

(2) 利息支出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2012 年度	比例 (%)	2011 年度	比例 (%)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1,809</u>	<u>0.0</u>	<u>3,440</u>	<u>0.1</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2	0.0	105	0.0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3	0.0
重庆地产集团	1,391	0.0	1,190	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5	0.0	453	0.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	0.0	1,689	0.1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7,631</u>	<u>0.2</u>	<u>11,119</u>	<u>0.4</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5,204	0.2	8,532	0.4
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	1,249	0.0	953	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849	0.0	938	0.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29	0.0	696	0.0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u>22</u>	<u>0.0</u>	<u>16</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7,519</u>	<u>0.2</u>	<u>4,937</u>	<u>0.2</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183</u>	<u>0.0</u>	<u>31</u>	<u>0.0</u>
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员	<u>212</u>	<u>0.0</u>	<u>78</u>	<u>0.0</u>
合计	<u>17,376</u>	<u>0.4</u>	<u>19,621</u>	<u>0.7</u>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2012 年度	比例 (%)	2011 年度	比例 (%)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9,883</u>	<u>2.4</u>	<u>33</u>	<u>0.0</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881	2.4		
重庆地产集团			3	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0.0	1	0.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	0.0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2,406</u>	<u>0.6</u>	<u>1,012</u>	<u>0.4</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2,404	0.6	899	0.3
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			4	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	0.0	1	0.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	0.0	108	0.1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1</u>	<u>0.0</u>	<u>30</u>	<u>0.0</u>
合计	<u>12,290</u>	<u>3.0</u>	<u>1,075</u>	<u>0.4</u>

2.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本行与股东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渝富)在申报财务报告期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2012年上半年,本行发起设立保本浮动收益类“长江人民币20120001期理财计划”、“长江人民币20120002期理财计划”合计9亿元,理财计划期限2年。本行将所募集资金用于向重庆渝富购买“重庆农商行股权收益权单一财产权信托合同”项下的信托受益权。重庆渝富承诺将于理财计划到期日溢价回购该项信托受益权。本行于2012年度确认该理财计划手续费佣金收入合计988万元。

(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重庆渝富控制的担保

公司总计为本行金额为39.84亿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担保公司总计为本行金额为4.40亿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重大关联交易未结算项目金额及其相应比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含贴现)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160,000</u>	<u>0.3</u>	<u>350,000</u>	<u>0.6</u>
重庆地产集团	160,000	0.3	210,000	0.4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0	140,000	0.2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657,000</u>	<u>1.3</u>	<u>746,900</u>	<u>1.3</u>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00,000	0.6	330,000	0.6
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	200,000	0.4	249,900	0.4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57,000	0.3	167,000	0.3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u>802</u>	<u>0.0</u>	<u>718</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6,277</u>	<u>0.0</u>	<u>4,409</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850,000</u>	<u>1.7</u>	<u>930,000</u>	<u>1.6</u>
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员	<u>23,218</u>	<u>0.0</u>	<u>14,382</u>	<u>0.0</u>
合计	<u>1,697,297</u>	<u>3.3</u>	<u>2,046,409</u>	<u>3.5</u>

(2) 贴现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持有本行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442,000</u>	<u>6.8</u>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442,000	6.8		
合计	<u>442,000</u>	<u>6.8</u>		

(3) 企业债券投资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122,249</u>	<u>6.6</u>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249	6.6
合计			<u>122,249</u>	<u>6.6</u>

[注]: 本行持有的关联方发行之企业债券均以公允价值计量, 其占比数据系以本行持有的全部企业债券的公允价值为比较基础。

(4)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800</u>	<u>1.7</u>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800	1.7		
合计	<u>800</u>	<u>1.7</u>		

(5) 同业存放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1,883</u>	<u>0.0</u>		
合计	<u>1,883</u>	<u>0.0</u>		

(6) 吸收存款余额(不含存入保证金)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u>68,089</u>	<u>0.0</u>	<u>217,088</u>	<u>0.3</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253	0.0		
重庆地产集团	38,256	0.0	124,251	0.2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425	0.0	92,837	0.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	0.0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523,627</u>	<u>0.5</u>	<u>1,220,433</u>	<u>1.5</u>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210,696	0.2	978,426	1.2
重庆地产集团控制的企业	229,514	0.2	157,176	0.2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67,296	0.1	54,631	0.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16,121	0.0	30,200	0.0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u>3,622</u>	<u>0.0</u>	<u>1,967</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11,668</u>	<u>0.0</u>	<u>12,978</u>	<u>0.0</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504,117</u>	<u>0.5</u>	<u>517,322</u>	<u>0.6</u>
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	<u>29,378</u>	<u>0.0</u>	<u>25,898</u>	<u>0.0</u>
合计	<u>1,140,501</u>	<u>1.0</u>	<u>1,995,686</u>	<u>2.4</u>

(7) 存入保证金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u>333,000</u>	<u>2.5</u>	<u>203,500</u>	<u>2.9</u>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33,000	2.5	203,500	2.9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46,742</u>	<u>0.4</u>	<u>37,128</u>	<u>0.5</u>
合计	<u>379,742</u>	<u>2.9</u>	<u>240,628</u>	<u>3.4</u>

(8) 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u>10,828</u>	<u>0.1</u>
合计			<u>10,828</u>	<u>0.1</u>

(9) 贷款承诺余额

关联方名称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关键管理人员			<u>195</u>	<u>0.1</u>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4,980</u>	<u>1.8</u>
除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内部人			<u>17,622</u>	<u>6.5</u>
合计			<u>22,797</u>	<u>8.4</u>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薪酬	18,523	16,530

[注]：系当期实际发放金额，包括薪金、五险一金等。

5. 关键管理人员持股(单位：千股)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持股数量	926	926

六、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信贷承诺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备注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贷款承诺		270,000	
其中：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70,000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上		200,000	注
开出信用证	71,503	85,403	
开出保函	150,983	111,865	
银行承兑汇票	26,461,293	15,152,30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651,269	537,931	
进口代付款项		122,835	
合计	<u>27,335,048</u>	<u>16,280,339</u>	

[注]：系可撤销的授信承诺。

2.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9,517,848	5,989,333

[注]：系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4年第2号《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2007年修订)的有关标准，采用0%-100%风险权重计算。

(二) 经营租赁承诺

于申报期间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期间所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1年以内	41,256	28,684
1-2年	30,663	23,025
2-3年	24,436	14,735
3-5年	28,712	20,115
5年以上	46,842	35,426
合计	<u>171,909</u>	<u>121,985</u>

(三) 资本支出承诺

于申报期间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签订有关购置合同、尚未付款的金额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购置	155,642	97,473
电子信息系统购置	48,667	41,319
合计	<u>204,309</u>	<u>138,792</u>

(四) 未决诉讼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标的金额	标的金额
本行作为被告的案件	1,395	
本行作为原告的案件	103,349	1,203

除存在上述承诺及或有事项外，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行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行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一)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行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金融负债，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金融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行通过将短期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债券投资等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金融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以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下开展业务。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在过去几年中，本行通过制定全面风险管理规划目标框架、建立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逐渐完善风险管理架构和风险管理政策指引、不断提高风险的监测分析能力、建立风险预警机制、推行常态化的滚动检查等工作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行董事会是全行风险管理最高机构，负责最终风险管理及审查并批准风险管理战略及措施，监督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并依据监控信息和高级管理层的风险报告对整体风险做出评估。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制定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对本行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订并实施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本行赋予风险管理部及各管理部门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责，拟定并实施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主要风险进行识别，并基于现有业务的复杂程度，对各主要风险开展必要的风险计量；利用监管报表数据及各业务条线的风险数据及指标进行相关的监测分析预警，并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压力测试；建立内部控制的报告和信息反馈制度，及时准确地将信息传递给决策层；制定各类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基本能保障高级管理层及时识别和应对风险；逐步建立和健全涵盖各项业务、全行范围的风险管理体系，持续的改进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的监控手段。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承兑、担保、债券投资等表内、表外业务。

1. 信用风险的衡量

(1) 授信业务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和《小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试行)》衡量及监控本行贷款的质量。本行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等要求,参考本行实际情况,按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的担保、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和银行的信贷管理等因素,把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的贷款为不良贷款。对于个人贷款,贷款逾期天数也是据以进行贷款分类的重要指标。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还款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贷款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信贷监控部全面负责全行贷款分类工作。贷款分类工作采取“每月认定,实时调整”的原则。信贷监控部每月提出并汇总其它相关部门的分类调整意见,连同分类结果及相关内容上报风险处置委员会进行最终审定。贷款分类工作通过信贷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本行将进一步细化授信业务风险分类方法,不断提高分类的准确度,进一步强化对授信业务风险的动态管理及持续监控。

(2) 资金业务

本行的资金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业务、债券市场业务和外汇市场业务。

本行的货币市场业务主要系与境内金融机构开展短期资金拆借业务以及通过回购协议买卖证券业务。

本行投资的人民币债券品种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中央银行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商业银行发行的商业银行债券及商业银行次级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企业债券。本行投资的外币债券品种主要包括政府债券与金融机构债券。

本行还同时提供即期外汇买卖、即期结售汇等业务。

本行根据授信原则和资金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确定交易对手、投资对象的授信额度和期限，加强信用风险控制。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1) 授信业务

本行信贷业务在董事会《风险管理策略》以及《重庆银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等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的指导下开展。《风险管理策略》包括我行风险战略目标和偏好、风险限额体系、具体风险管理策略等；《重庆银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包括信用风险管理目标和原则、政策体系、政策管理、组织架构与职能以及授信业务流程和授信管理流程等。制订以上策略及政策时，本行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对本年经济形势的判断、本行的总体信贷资产目标、同行授信业务政策以及本行的财务状况等。如遇国家政策调整等重大事件，本行会及时对以上策略及政策进行调整。

本行对表内授信业务和表外授信业务基本采取相同的信用风险控制流程。

本行信用风险的基本控制流程主要包括以下步骤：信贷政策制订；贷前调查；公司客户信用评级和个人信用评估；担保评估；贷款审查和审批；放款；贷后管理；不良贷款管理；不良信贷资产的责任追究。

本行通过组织架构调整和流程整合，建立了独立和集中的授信审批和监控流程：评审部、个人银行部分别对全行公司类及个人类客户授信和信用评级进行统一管理；信贷监控部对放款、贷后监控和贷款分类进行统一管理；资产管理部对全行不良资产进行统一管理，并推行损失类资产责任追究制度。

1) 风险限额管理

本行已经建立了授信业务的风险预警机制，主要包括单一客户授信风险预警和系统性风险预警。对重点客户实施统一授信管理。根据《公司类授信业务管理办法》，对于重点客户申请，结合客户的还款能力、担保等因素，确定客户在本行的最高敞口融资额度(不含存单质押额度、保证金额度)，一旦该融资额度确定，在未取得新的授信额度之前，该客户在任何时点在本行的敞口融资额度都不能超过授信额度。

本行采取措施强化对集团客户和关联客户授信业务管理及授信风险的控制。针对集团客户管理专门制订了《集团客户授信管理暂行办法》，对重点集团客户实行限额管理，要求对集团客户在本行融资敞口额度不得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5%。对于关联客户，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关联

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于单笔授信金额超过本行资本净额1%或单户授信金额超过本行资本净额5%的关联授信一律在信贷审批委员会审批通过后，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关联交易审查，最后提交董事会进行关联交易审批。

本行还将存在风险敞口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贷款承诺、开出信用证、对外担保等业务均纳入了统一授信范畴，根据受权单位的经营管理水平、风险控制能力等因素实行区别授权和动态管理。

2) 风险缓解主要措施

本行及其所属机构分别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

除了少量特别优质的客户外，本行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适当的担保，担保的形式主要包括抵押、质押和保证。具体抵押质押物的类型和金额视交易对手或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而定。

本行聘请具有相应资产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本行的抵质押品进行评估。本行一般接受存单、国债等价值较明确的质押品。对于质押股权价值的确定，本行一般结合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最近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及股票市价综合判定。针对由保证人提供担保的贷款，本行参照主债务人所适用的程序和准则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贷记录和履行责任的能力进行评估。本行一般不接受内部信用等级评定低于BBB级的企业提供的担保。

本行对于单笔授信敞口金额2000万元(含)以内的符合中小企业标准的企业及个体经营户的授信业务(包括公司贷款、个人创业贷款及个体工商户贷款)，允许采用信用方式或法律允许的担保方式，在担保方式中增加担保物品种，扩大以动产和权利设置担保的范围。同时，本行一般要求授信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保证，以增强对授信客户的还款约束，提高授信业务偿还的可靠性。

(2) 资金业务

本行资金部对资金业务实行集中管理，分级授权制度，根据不同业务类别(债券认购、分销、现券买、卖、回购操作等)从部门负责人至行长实行逐级授权管理制度。

1) 风险限额管理

本行债券投资在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统一安排及指导下，按逐级审批制度进行投资。对交易类投资债券风险状况和损失情况进行必要的评估，根据不同的剩余期限设置了相应的止损点；同业信用拆出拆入设立风险警戒线，对拆出拆入额度严格控制在监管当局和本行授信额度以内，在授权额度范围内严格按照逐笔逐级进行审批。

2) 风险缓解主要措施

本行通过限制所投资债券的外部信用评级管理债券的主体风险。授权中包括对债券发行人外部信用评级、单笔债券购买面值、卖出价格要求等方面的限制。

所投资的人民币债券，要求购买时国有资产项目的信用主体，其长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A(含)以上，非国有资产项目的信用主体，其长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A+(含)以上；短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均为A-1(含)以上。

所投资的外币债券中，政府债券主要系我国政府、美国政府及欧洲政府(德、英、法)发行的主权债券，金融机构债券系外部信用评级(以标准普尔或穆迪等评级机构为标准)在BBB(含)以上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

本行债券交易人员作为市场利率变动的及时监测人，定期将债券市场价格报告风险管理部门与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并根据其指导意见进行风险防范措施，如遇市场出现重大利率变化或债券主体出现重大信用风险时，负责债券投资的相关业务部门可提请召开临时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研究应急方案，债券交易人员将根据研究意见进行相应操作。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

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21,552	18,926,488
存放同业款项	2,065,030	5,696,070
拆出资金	167,298	3,974,5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1,615,2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99,730	14,669,164
应收利息	520,132	443,9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256,873	62,824,9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1,414,093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56,075	9,720,839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5,768,802
其他资产	91,216	47,151
小计	<u>153,468,940</u>	<u>125,101,219</u>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风险敞口：		
开出信用证	71,503	85,403
开出保函	150,983	111,865
银行承兑汇票	26,461,293	15,152,305
未使用信用卡授信额度	651,269	537,931
进口代付款项		122,835
小计	<u>27,335,048</u>	<u>16,010,339</u>
合计	<u>180,803,988</u>	<u>141,111,558</u>

4.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1) 金融资产的逾期及减值情况

未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和利息都没有逾期的金融资产。已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确定的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主要参考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五级分类标准划分的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进行评估。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已减值	小计	减值准备	净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21,552			<u>24,721,552</u>		<u>24,721,552</u>
存放同业款项	2,065,030			<u>2,065,030</u>		<u>2,065,030</u>
拆出资金	167,298			<u>167,298</u>		<u>167,298</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u>2,413,849</u>		<u>2,413,849</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99,730			<u>16,299,730</u>		<u>16,299,730</u>
应收利息	519,517	615		<u>520,132</u>		<u>520,132</u>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370,327	7,688	256,145	<u>76,634,160</u>	(1,377,287)	<u>75,256,87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u>3,045,049</u>		<u>3,045,049</u>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56,075			<u>7,656,075</u>		<u>7,656,0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u>21,232,136</u>		<u>21,232,136</u>
其他资产	90,927		7,579	98,506	(7,290)	<u>91,216</u>
合计	<u>154,581,490</u>	<u>8,303</u>	<u>263,724</u>	<u>154,853,517</u>	<u>(1,384,577)</u>	<u>153,468,940</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已减值	小计	减值准备	净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26,488			<u>18,926,488</u>		<u>18,926,488</u>
存放同业款项	5,696,070		11,000	<u>5,707,070</u>	(11,000)	<u>5,696,070</u>
拆出资金	3,974,502			<u>3,974,502</u>		<u>3,974,502</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u>1,615,203</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69,164			<u>14,669,164</u>		<u>14,669,164</u>
应收利息	443,732	249		<u>443,981</u>		<u>443,981</u>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788,923	5,665	227,228	<u>64,021,816</u>	(1,196,890)	<u>62,824,926</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93			<u>1,414,093</u>		<u>1,414,09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20,839			<u>9,720,839</u>		<u>9,720,839</u>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68,802			<u>5,768,802</u>		<u>5,768,802</u>
其他资产	46,770		8,928	<u>55,698</u>	(8,547)	<u>47,151</u>
合计	<u>126,064,586</u>	<u>5,914</u>	<u>247,156</u>	<u>126,317,656</u>	<u>(1,216,437)</u>	<u>125,101,219</u>

(2) 未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未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正常类	关注类	小计	减值准备	净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21,552		<u>24,721,552</u>		<u>24,721,552</u>
存放同业款项	2,065,030		<u>2,065,030</u>		<u>2,065,030</u>
拆出资金	167,298		<u>167,298</u>		<u>167,298</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u>2,413,849</u>		<u>2,413,849</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99,730		<u>16,299,730</u>		<u>16,299,730</u>
应收利息	519,517		<u>519,517</u>		<u>519,517</u>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447,195	923,132	<u>76,370,327</u>	(1,234,597)	<u>75,135,730</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u>3,045,049</u>		<u>3,045,049</u>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56,075		<u>7,656,075</u>		<u>7,656,0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u>21,232,136</u>		<u>21,232,136</u>
其他资产	90,785	142	<u>90,927</u>		<u>90,927</u>
合计	<u>153,658,216</u>	<u>923,274</u>	<u>154,581,490</u>	<u>(1,234,597)</u>	<u>153,346,893</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未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正常类	关注类	小计	减值准备	净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26,488		<u>18,926,488</u>		<u>18,926,488</u>
存放同业款项	5,696,070		<u>5,696,070</u>		<u>5,696,070</u>
拆出资金	3,974,502		<u>3,974,502</u>		<u>3,974,502</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u>1,615,203</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69,164		<u>14,669,164</u>		<u>14,669,164</u>
应收利息	443,732		<u>443,732</u>		<u>443,732</u>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884,395	904,528	<u>63,788,923</u>	(1,025,450)	<u>62,763,47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93		<u>1,414,093</u>		<u>1,414,09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20,839		<u>9,720,839</u>		<u>9,720,839</u>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68,802		<u>5,768,802</u>		<u>5,768,802</u>
其他资产	46,770		<u>46,770</u>		<u>46,770</u>
合计	<u>125,160,058</u>	<u>904,528</u>	<u>126,064,586</u>	<u>(1,025,450)</u>	<u>125,039,136</u>

(3) 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除非有证据表明贷款已发生减值，一般而言，逾期未满90天的贷款未作为减值贷款。

1) 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期限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逾期90天以内(含90天)	7,688	5,665
贷款和垫款总额	<u>7,688</u>	<u>5,665</u>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2)	(77)
净值	<u>7,526</u>	<u>5,588</u>

在初始发放贷款时，本行聘请独立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应的抵质押物进行价值评估。本行会根据抵质押物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抵质押物的评估价值进行评测。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本行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

于申报期间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已逾期未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3,190	27,765

2) 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应收利息期限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逾期90天以内	615	249
应收利息总额	<u>615</u>	<u>249</u>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净值	<u>615</u>	<u>249</u>

3) 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行除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均不存在已逾期未减值的情况。

(4) 已减值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

1) 本行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信用贷款	4,364	13,173
保证贷款	63,399	121,403
附担保物贷款	188,382	92,652
其中: 抵押贷款	184,182	88,452
质押贷款	4,200	4,2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56,145</u>	<u>227,228</u>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42,528)	(171,363)
净值	<u>113,617</u>	<u>55,865</u>

在初始发放贷款时, 本行聘请独立资产评估机构对相应的抵质押物进行价值评估。本行会根据抵质押物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抵质押物的评估价值进行评测。当有迹象表明抵质押物发生减值时, 本行会重新审阅该等抵质押物是否能够充分覆盖相应贷款的信用风险。

于申报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已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已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抵质押物公允价值	748,714	199,788

2) 本行已减值的其他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2012-12-31	金融资产总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其他资产	7,579	(7,290)	289
合计	<u>7,579</u>	<u>(7,290)</u>	<u>289</u>
2011-12-31	金融资产总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存放同业款项	11,000	(11,000)	
其他资产	8,928	(8,547)	<u>381</u>
合计	<u>19,928</u>	<u>(19,547)</u>	<u>381</u>

3) 2011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 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5) 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析

本行持有的人民币债券的评级机构主要包括: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的外币债券主要参考标准普尔(S&P)评级结果。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505,616		236,000	<u>741,616</u>
AA+	747,343			<u>747,343</u>
AA	1,109,108	49,416	330,000	<u>1,488,524</u>
AA-	51,782		30,000	<u>81,782</u>
未评级		2,995,619	7,060,075	<u>10,055,694</u>
其中: 国债			5,235,549	<u>5,235,549</u>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2,995,619	1,824,526	<u>4,820,145</u>
小计	<u>2,413,849</u>	<u>3,045,035</u>	<u>7,656,075</u>	<u>13,114,959</u>
合计	<u>2,413,849</u>	<u>3,045,035</u>	<u>7,656,075</u>	<u>13,114,959</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持有的债券投资评级分布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人民币债券:				
AAA	428,301	4,786	206,000	<u>639,087</u>
AA+	356,016	29,312		<u>385,328</u>
AA	616,118	199,016	330,000	<u>1,145,134</u>
AA-	214,768		30,000	<u>244,768</u>
未评级		1,172,205	9,154,839	<u>10,327,044</u>
其中: 国债			6,385,062	<u>6,385,062</u>
政策性银 行金融债券		1,172,205	2,769,777	<u>3,941,982</u>
小计	<u>1,615,203</u>	<u>1,405,319</u>	<u>9,720,839</u>	<u>12,741,361</u>
外币债券:				
AA+		8,760		<u>8,760</u>
小计		<u>8,760</u>		<u>8,760</u>
合计	<u>1,615,203</u>	<u>1,414,079</u>	<u>9,720,839</u>	<u>12,750,121</u>

(6) 本行抵债资产的处置情况详见附注四、(十七)其他资产之说明。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 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 因此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行按行业分布和地区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详见附注四、(七)发放贷款和垫款之说明。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的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或者因无法及时和/或以合理的价格为本行资产组合变现提供资金所带来的风险。

本行董事会根据风险偏好制定与流动性风险整体管理相关的政策、策略、程序、限额及应急计划，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日常工作，资产负债管理部、资金部及其它业务部室相互配合，形成分工协作、职责分明、运行高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积极应用科技手段，不断提高流动性管理方面的信息系统应用水平，通过系统实时监控流动性指标及流动性敞口情况，形成计量流动性风险的自动化手段及定期监控机制，并根据流动性敞口状况组织全行资产负债业务；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积极主动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本行不断改善流动性管理手段，建立资产负债管理周会协调制度，加强和完善制度建设，及时进行政策调整，加强对流动性水平的调控。

2012年，国家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央行运用差别准备金率动态调整政策工具遏制银行信贷投放的冲动。同时，央行提高了货币政策的灵活性和针对性，通过两次下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和一次降息，向市场释放流动性。本行流动性管理以合理配置资金、支持业务发展为主，加大了资金在信贷、票据业务上的配置力度，合理控制备付率，提升整体资产收益率。本行在加大资产配置力度同时，加强了存款的可持续增长与稳定性工作，调整负债结构，开拓多方面的负债来源，积极提升负债稳定性。

另外，本行持续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算(至少每季度测试一次)，增加了对流动性风险的敏感性压力测试。通过实施压力测试，不断增加本行对流动性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下一步本行将持续不断的优化测试方案，强化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及预警。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无限期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 553, 326					20, 690, 008	<u>25, 243, 334</u>
存放同业款项		1, 502, 585	267, 384	295, 061				<u>2, 065, 030</u>
拆出资金		94, 282	73, 016					<u>167, 298</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413, 849						<u>2, 413, 849</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079, 527	4, 836, 262	8, 383, 941				<u>16, 299, 730</u>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3, 638	4, 021, 604	7, 268, 335	35, 122, 947	14, 638, 199	13, 922, 150		<u>75, 256, 87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985, 524	1, 059, 525		<u>3, 045, 049</u>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9, 871	1, 339, 788	2, 756, 111	3, 330, 305		<u>7, 656, 0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6, 555	300, 000	3, 467, 448	16, 558, 133			<u>21, 232, 136</u>
其他资产		156, 165	174, 413	45, 820	228, 428	50, 267	2, 114, 025	<u>2, 769, 118</u>
资产总额	<u>283, 638</u>	<u>16, 727, 893</u>	<u>13, 149, 281</u>	<u>48, 655, 005</u>	<u>36, 166, 395</u>	<u>18, 362, 247</u>	<u>22, 804, 033</u>	<u>156, 148, 492</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5, 880	448, 539	522, 436				<u>1, 496, 855</u>
同业存放款项		1, 078, 803	1, 399, 000	5, 700, 000	5, 502, 000	166, 352		<u>13, 846, 155</u>
拆入资金		25, 142						<u>25, 142</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714, 362	4, 560, 740	6, 015, 887				<u>12, 290, 989</u>
吸收存款		6, 669, 864	10, 062, 981	50, 324, 415	46, 979, 094	6, 831		<u>114, 043, 185</u>
应付债券						1, 789, 886		<u>1, 789, 886</u>
其他负债		722, 346	175, 798	625, 280	137, 630	83, 843	2, 664, 274	<u>4, 409, 171</u>
负债总额		<u>10, 736, 397</u>	<u>16, 647, 058</u>	<u>63, 188, 018</u>	<u>52, 618, 724</u>	<u>2, 046, 912</u>	<u>2, 664, 274</u>	<u>147, 901, 383</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283, 638</u>	<u>5, 991, 496</u>	<u>(3, 497, 777)</u>	<u>(14, 533, 013)</u>	<u>(16, 452, 329)</u>	<u>16, 315, 335</u>	<u>20, 139, 759</u>	<u>8, 247, 109</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无限期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33,744					16,406,116	<u>19,339,860</u>
存放同业款项		4,570,156	75,611	1,024,488	25,815			<u>5,696,070</u>
拆出资金		512,602	1,000,000	2,461,900				<u>3,974,502</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9,359	5,439,615	5,220,190				<u>14,669,164</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0,613	4,749,025	4,524,589	27,666,703	13,806,972	11,907,024		<u>62,824,926</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1,033	585,661	477,399		<u>1,414,09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	50,000	1,992,627	3,475,709	4,152,503		<u>9,720,839</u>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36,210		2,932,592	1,500,000			<u>5,768,802</u>
其他资产		81,286	203,541	178,397	40,329		1,809,587	<u>2,313,140</u>
资产总额	<u>170,613</u>	<u>19,857,585</u>	<u>11,293,356</u>	<u>41,827,930</u>	<u>19,434,486</u>	<u>16,536,926</u>	<u>18,215,703</u>	<u>127,336,599</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34,479	148,272	108,934				<u>691,685</u>
同业存放款项		672,568	3,607,673	3,672,450	2,500,000			<u>10,452,691</u>
拆入资金		2,583,390	44,106					<u>2,627,496</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39,888	4,443,607	3,990,204				<u>14,673,699</u>
吸收存款		4,879,728	5,551,449	34,179,707	44,693,934	1,736		<u>89,306,554</u>
应付债券						994,562		<u>994,562</u>
其他负债		498,593	470,441	714,536	291,624	11	164,031	<u>2,139,236</u>
负债总额		<u>15,308,646</u>	<u>14,265,548</u>	<u>42,665,831</u>	<u>47,485,558</u>	<u>996,309</u>	<u>164,031</u>	<u>120,885,923</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170,613</u>	<u>4,548,939</u>	<u>(2,972,192)</u>	<u>(837,901)</u>	<u>(28,051,072)</u>	<u>15,540,617</u>	<u>18,051,672</u>	<u>6,450,676</u>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致使净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本行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资金部负责进行前台资金交易，会计结算部负责后台清算。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人民币利率风险分析，并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提交利率风险报告，对发现的利率风险异常情况及时进行报告与处理。

资金部根据本行的利率风险的管理政策及批准的利率风险限额，进行前台资金交易。本行将资产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进行管理。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记入交易账户，其他则记入银行账户。资金部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利率风险限额来管理和实施资金交易业务，监控交易账户的市场风险及其风险限额的遵守情况。

本行使用人民币利率风险管理系统来监控和管理银行账户资产和负债组合的整体利率风险。本行现在主要通过提出资产和负债重定价日的建议、设定市场风险限额等手段来管理利率风险。本行通过利率缺口分析，来评估本行在一定时期内到期或者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两者的差额，进而为调整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重定价日提供指引。同时，本行通过制订投资组合指引和授权限额，来控制和管理本行的利率风险。本行的资金管理实行实时的市场价值进行考核，从而更准确的监控投资风险。此外，本行通过采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将支行的资金集中到总行统一管理和分配。

(1) 本行利率缺口分析列示如下：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21,552					521,782	<u>25,243,334</u>
存放同业款项	2,065,030						<u>2,065,030</u>
拆出资金	94,283	73,015					<u>167,298</u>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9,299	838,501	1,106,049		<u>2,413,849</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79,527	4,836,262	8,383,941				<u>16,299,730</u>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892,511	4,866,208	15,864,685	3,317,748	315,721		<u>75,256,87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890		1,985,524	1,030,635		<u>3,045,049</u>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9,993	1,493,033	2,602,865	3,330,184		<u>7,656,0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	606,555	600,000	3,467,448	16,558,133			<u>21,232,136</u>
其他资产						2,769,118	<u>2,769,118</u>
资产总额	<u>81,459,458</u>	<u>10,634,368</u>	<u>29,678,406</u>	<u>25,302,771</u>	<u>5,782,589</u>	<u>3,290,900</u>	<u>156,148,492</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6,855						<u>1,496,855</u>
同业存款款项	13,846,155						<u>13,846,155</u>
拆入资金	25,142						<u>25,142</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2,918	4,609,601	5,948,470				<u>12,290,989</u>
吸收存款	52,345,357	9,128,689	46,513,997	6,049,883	5,259		<u>114,043,185</u>
应付债券				1,789,886			<u>1,789,886</u>
其他负债						4,409,171	<u>4,409,171</u>
负债总额	<u>69,446,427</u>	<u>13,738,290</u>	<u>52,462,467</u>	<u>7,839,769</u>	<u>5,259</u>	<u>4,409,171</u>	<u>147,901,383</u>
利率风险缺口	<u>12,013,031</u>	<u>(3,103,922)</u>	<u>(22,784,061)</u>	<u>17,463,002</u>	<u>5,777,330</u>	<u>(1,118,271)</u>	<u>8,247,109</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26,488					413,372	<u>19,339,860</u>
存放同业款项	5,696,070						<u>5,696,070</u>
拆出资金	512,602	1,000,000	2,461,900				<u>3,974,502</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65,724	5,530,958	5,072,482				<u>14,669,164</u>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323,850	1,167,873	7,880,321	4,455,536	997,346		<u>62,824,926</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4,912	420,739	30,054	217,834	390,554		<u>1,414,09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0,000	80,000	2,521,560	2,946,776	4,062,503		<u>9,720,839</u>
应收款项类投资	2,380,544	1,337,478	2,050,780				<u>5,768,802</u>
其他资产						2,313,140	<u>2,313,140</u>
资产总额	<u>81,985,393</u>	<u>9,537,048</u>	<u>20,017,097</u>	<u>7,620,146</u>	<u>5,450,403</u>	<u>2,726,512</u>	<u>127,336,599</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91,685						<u>691,685</u>
同业存款款项	10,452,691						<u>10,452,691</u>
拆入资金	2,627,496						<u>2,627,496</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93,950	4,494,178	3,885,571				<u>14,673,699</u>
吸收存款	48,497,732	5,349,805	33,113,561	2,345,245	211		<u>89,306,554</u>
应付债券				994,562			<u>994,562</u>
其他负债						2,139,236	<u>2,139,236</u>
负债总额	<u>68,563,554</u>	<u>9,843,983</u>	<u>36,999,132</u>	<u>3,339,807</u>	<u>211</u>	<u>2,139,236</u>	<u>120,885,923</u>
利率风险缺口	<u>13,421,839</u>	<u>(306,935)</u>	<u>(16,982,035)</u>	<u>4,280,339</u>	<u>5,450,192</u>	<u>587,276</u>	<u>6,450,676</u>

(2) 利息净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以上的利率风险缺口分析，本行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净利息收入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各资产负债表日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行的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2012-12-31	2011-12-31
基准利率曲线上浮 100 个基点	3,789	62,342
基准利率曲线下浮 100 个基点	(3,789)	(62,342)

本行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基于以下假设：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资产和负债组合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但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复杂结构性产品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办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变动导致本行利息净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2. 汇率风险管理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行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外币资产负债币种错配和外币交易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

本行的日常汇率风险管理由国际业务部负责。根据有关规定，本行现阶段不得进行投机性自营外汇买卖。所以，目前本行所涉及的汇率风险主要为代客结售汇及代客外汇买卖产生的外汇敞口风险，因本行现暂无衍生品经营资格，对上述敞口风险缺乏有效对冲手段，所以本行通过设定外汇敞口限额与止损限额，对敞口部分及时平盘来降低和控制汇率风险。

(1)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资产和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外币以美元和欧元为主。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列示如下：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225,374	15,457	158	2,345	<u>25,243,334</u>
存放同业款项	1,465,031	404,835	133,597	61,567	<u>2,065,030</u>
拆出资金		125,710	41,588		<u>167,298</u>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u>2,413,849</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99,730				<u>16,299,730</u>
应收利息	511,650	5,871	2,611		<u>520,132</u>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222,103	34,770			<u>75,256,87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u>3,045,049</u>
持有至到期投资	7,656,075				<u>7,656,075</u>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u>21,232,136</u>
其他资产	2,248,910			76	<u>2,248,986</u>
资产总额	<u>155,319,907</u>	<u>586,643</u>	<u>177,954</u>	<u>63,988</u>	<u>156,148,492</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6,855				<u>1,496,855</u>
同业存放款项	13,582,972	96,681	166,502		<u>13,846,155</u>
拆入资金		25,142			<u>25,142</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90,989				<u>12,290,989</u>
吸收存款	113,679,700	298,854	6,805	57,826	<u>114,043,185</u>
应付利息	1,067,622	404	45	1	<u>1,068,072</u>
应付债券	1,789,886				<u>1,789,886</u>
其他负债	3,304,816	25,154	4,525	6,604	<u>3,341,099</u>
负债总额	<u>147,212,840</u>	<u>446,235</u>	<u>177,877</u>	<u>64,431</u>	<u>147,901,383</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8,107,067</u>	<u>140,408</u>	<u>77</u>	<u>(443)</u>	<u>8,247,109</u>

2) 本行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欧元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333,131	4,677	134	1,918	<u>19,339,860</u>
存放同业款项	4,152,059	1,021,837	28,151	494,023	<u>5,696,070</u>
拆出资金	3,961,900	12,602			<u>3,974,502</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669,164				<u>14,669,164</u>
应收利息	442,254	655	804	268	<u>443,981</u>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802,817	21,482		627	<u>62,824,926</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5,333		8,760		<u>1,414,093</u>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20,839				<u>9,720,839</u>
应收款项类投资	5,768,802				<u>5,768,802</u>
其他资产	1,868,670			489	<u>1,869,159</u>
资产总额	<u>125,740,172</u>	<u>1,061,253</u>	<u>37,849</u>	<u>497,325</u>	<u>127,336,599</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91,685				<u>691,685</u>
同业存放款项	9,507,982	538,084	25,596	381,029	<u>10,452,691</u>
拆入资金	2,500,000	75,611		51,885	<u>2,627,496</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673,699				<u>14,673,699</u>
吸收存款	88,957,609	283,981	6,221	58,743	<u>89,306,554</u>
应付利息	647,778	414	436	248	<u>648,876</u>
应付债券	994,562				<u>994,562</u>
其他负债	1,489,126	1,233		1	<u>1,490,360</u>
负债总额	<u>119,462,441</u>	<u>899,323</u>	<u>32,253</u>	<u>491,906</u>	<u>120,885,923</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6,277,731</u>	<u>161,930</u>	<u>5,596</u>	<u>5,419</u>	<u>6,450,676</u>

(2) 税前利润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基于以上的汇率风险敞口分析，本行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价值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假定各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1%，对本行的税前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税前利润敏感性	
	2012-12-31	2011-12-31
外汇对人民币汇率上涨 1%	820	(416)
外汇对人民币汇率下跌 1%	(820)	416

本行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表内净头寸和表外授信净头寸合计数为准，基于以下假设：各币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当天收盘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资产和负债组合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但未考虑：资产负债日后业务的变化；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复杂结构性产品与汇率变动的复杂关系；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和汇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动导致本行税前利润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1.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分项列示如下：（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项目	2011-12-31 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2-12-31 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22,462			<u>2,413,849</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93		(29,399)		<u>3,045,049</u>
合计	<u>3,029,296</u>	<u>22,462</u>	<u>(29,399)</u>		<u>5,458,898</u>

[注]：本行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2.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

资产和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分为可观察输入值和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以市场数据为基础而确定的，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给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定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是不能从市场数据中获得的输入值，是基于有关市场参与者在给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可获得的最佳信息确定的。本行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尽可能地使用相关的可观察输入值，尽量避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计量日能获得的相同资产和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调整），主要包括从证券交易所取得的证券市价。

第二层次：除了第一层次输入值所包含的报价以外的该资产或负债可观察的直接（即如价格），或者是间接的（即源自价格）的输入值。主要包括从中国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中债网）取得的估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不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本行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获得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计量公允价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应当使用当前环境下可获得的最佳信息来确定。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尚未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2011-12-31 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5,203		<u>1,615,203</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93		<u>1,414,093</u>
合计		<u>3,029,296</u>		<u>3,029,296</u>
2012-12-31 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13,8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5,049		
合计		<u>5,458,898</u>		

申报财务报告期内，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输入值的公允价值层级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不存在重大转移。

(二) 本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项目	2011-12-31 账面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2-12-31 账面余额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29				17,960
存放同业款项	1,544,011				599,999
拆出资金	12,602				167,298
应收利息	1,727				8,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109			(394)	34,7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7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资产	489				76
合计	<u>1,596,427</u>				<u>828,585</u>
金融负债:					
同业存放款项	944,709				263,183
拆入资金	127,496				25,142
吸收存款	348,945				363,485
应付利息	1,098				450
其他负债	1,234				36,283
合计	<u>1,423,482</u>				<u>688,543</u>

(三) 本行于2009年度竞得位于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A04-1/03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拟用于兴建总部办公大楼, 经本行201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45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概算为9.6亿元。本行与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高科技)签订了《重庆银行大厦项目建设业主代理合同》, 约定由渝高科技代理本行对新总部办公大楼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管理, 本行将根据工程进度向渝高科技支付最高不超过1100万元的项目建设代理费。目前, 该工程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截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行已实际支付给渝高科技工程进度款13,420万元。

(四) 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行拟申请发行总额30亿元的小微企业贷款金融债券。目前, 上述事项尚未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十、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

1.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2年度	201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9	2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2	25.97

2. 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925,603	1,488,996
非经常性损益	B	4,966	3,3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920,637	1,485,6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6,450,676	5,028,23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01,030	101,031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9	8
资本公积	I	(28,140)	34,472
其他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5.5	5.5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7,324,808	5,721,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6.29	26.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6.22	25.97

(二)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2012年度与2011年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且占报表日资产总额5%(含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含10%)以上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2-12-31 (或 2012 年度)	2011-12-31 (或 2011 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25,243,334	19,339,860	5,903,474	31%	注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232,136	5,768,802	15,463,334	268%	注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3,846,155	10,452,691	3,393,464	32%	注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3,226	227,360	85,866	38%	注 4
业务及管理费	1,577,106	1,213,446	363,660	30%	注 5
所得税费用	592,844	448,639	144,205	32%	注 6

变动原因分析:

[注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吸收存款规模增大引起缴存央行存款准备金增加所致。

[注2]: 应收款项类投资变动主要原因系受本行风险管理、资金运用收益率等管理策略的影响以及本行流动性匹配等因素,本行加大了信托投资总量所致。

[注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加大与同业机构的合作以及本行流动性匹配等因素引起同业存放款项的余额增加所致。

[注4]: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营业收入较上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注5]: 业务及管理费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增长所致。

[注6]: 所得税费用变动主要原因系本行营业利润较上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此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甘为民

行长:

胡如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月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瑞英

